

公司代码：600803

公司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徐孟洲	其他公务	张维
董事	金磊	其他公务	李遵生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玉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了回报投资者并树立股东对公司的长期投资理念，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公司提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85,785,04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98,578,504.3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环保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新奥股份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控股	指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新奥集团	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威远集团	指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张家港）	指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农药公司	指	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
动物药业	指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新能（蚌埠）	指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新奥基金	指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涛石基金	指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安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合源投资	指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联想控股	指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泛海投资	指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矿业	指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新能能源	指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内蒙鑫能	指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沁水新奥	指	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中海油新奥	指	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新地工程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迁安新奥	指	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龙山	指	徐州新能龙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凤凰	指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新奥供应链	指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奥能源	指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天弘基金	指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	指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喜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ENN Ecological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NN-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东英	赵红
联系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C座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C座
电话	0311-85915898 0316-2597611	0316-2597675
传真	0311-85915998 0316-2597561	0316-2597561
电子信箱	wangdongying@enn.cn	zhaohonga@enn.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9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1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C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1、065001
公司网址	www.enn-ec.com.cn
电子信箱	veyong@veyon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股份	600803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城文化大厦A座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增刚、李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5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杨济云、王欣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2016 年度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659,165,544.18	6,115,897,240.15	4,868,705,484.37	-7.47	4,893,488,56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5,650,096.73	1,033,411,004.26	809,426,455.03	-22.04	708,887,90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3,305,325.77	756,418,687.29	756,395,807.76	-3.06	289,088,90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28,121.02	1,209,825,815.24	1,016,183,377.28	-9.85	729,321,314.1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7,761,068.62	5,343,285,458.36	4,497,817,167.64	-20.32	3,860,884,003.04
总资产	11,375,409,678.26	11,993,935,627.31	9,461,952,406.73	-5.16	8,916,424,172.22
期末总股本	985,785,043.00	985,785,043.00	985,785,043.00	-0.00	985,785,043.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05	0.82	-21.90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1.05	0.82	-21.90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7	0.77	-2.60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2	23.45	18.98	减少5.63个百分点	2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8	18.40	18.14	减少1.12个百分点	14.91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69,746,946.95	1,695,955,741.69	1,444,548,422.73	1,548,914,43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20,031.99	215,676,546.63	236,267,354.55	303,086,16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094,882.74	153,857,021.7	233,720,565.3	300,632,85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717.01	356,479,607.33	345,089,061.43	179,568,735.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68,401.39		16,409,446.23	-482,005.80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58,955.64		18,637,452.39	2,520,62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66,247.63	271,965.26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7,051,785.02		246,300,805.19	533,623,899.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6,730.67		525,050.50	898,108.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9,600.79		-573,641.10	-35,704,570.92
所得税影响额	-64,698.19		-4,473,043.87	-81,329,017.26
合计	72,344,770.96		276,992,316.97	419,799,002.3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业务涵盖煤炭的开采与洗选，甲醇、二甲醚等能源化工产品以及液化天然气的生产与销售，农兽药原料药及制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一）煤炭：

煤炭业务主要由公司旗下的新能矿业运营。主要煤种为不粘煤，极少数为长焰煤。主要产品包括混煤和洗精煤，其中混煤因灰分较高通常用作动力煤，洗精煤灰分及其他杂质含量较低，适合作为一些专门用途的优质煤炭，可以用作煤化工的原材料。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煤炭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的主要材料包括油料、电缆、矿工钢、钢丝绳和链条等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采购工作由采购部对外采购，主要采用招标比较采购，定点采购和市场采购三种采购方式。

2、生产模式 煤炭开采业务和洗选业务均采用专业外包模式，原煤生产主要根据井下工作条件及运输条件做出生产计划，采用大采高方式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煤炭主要采取直销模式，由市场营销部根据国内和周边区域煤炭市场价格走势、环渤海动力煤价格走势，以周边相似煤质的煤矿售价作参考，拟定隔日煤炭销售价格。

（二）能源化工：

甲醇主要由公司旗下的新能能源生产。公司甲醇产品作为大宗化工原料，主要客户群体定位于大中型化工贸易企业或者下游醛、烯烃生产企业；二甲醚主要由公司旗下的新能（张家港）和新能（蚌埠）生产。二甲醚主要用于清洁燃料以及部分气雾剂、制冷剂。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甲醇原材料包括动力煤和原料煤，主要在内蒙古当地采购；二甲醚原材料甲醇采用多渠道、多供应商的采购模式，根据市场行情变化选择供应商。

2、生产模式 甲醇选用国内外先进成熟的煤制甲醇技术进行生产；二甲醚则是通过气相二步法脱水生产，生产所用的装置在单耗、节能等方面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

3、销售模式 甲醇的主要客户群体主要定位于大中型化工贸易企业或下游醛、烯烃生产企业；二甲醚主要以国内销售为主，核心销售市场集中在安徽以及江浙沪一带，福建、江西也是销售渠道之一。

（三）LNG：

液化天然气（LNG）是天然气的液态形式，主要成分为甲烷。LNG的生产过程是将天然气净化处理后，经过除液、除酸、干燥、分馏、超低温冷凝后制备而成。与气态天然气相比，LNG易于运输和储存、安全性能好、环保性更强。LNG的应用实质上就是天然气的应用，它是清洁、高效的优质能源和燃料，不仅可作为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电站的燃料，也可作为居民生活用气，还可取代石化燃料作为车用燃料。公司LNG主要由沁水奥生产新经营。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生产LNG所需的原料气则根据预期生产计划向供应商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LNG是将原料气经缓冲罐稳压、分离、过滤、增压、净化等一系列生产工艺加工后制成。

3、销售模式 公司LNG产品是通过LNG的产量来制定对应的销售计划。

（四）农兽药：

公司的农兽药主要由农药公司、动物药业以及内蒙新威远生产经营。农药产品包括以阿维菌素系列产品为代表的杀虫剂、以草铵膦为代表的除草剂、以噁菌酯为代表的杀菌剂等。兽药产品包括兽药驱虫剂、饲料添加剂等。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农兽药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玉米粉、黄豆粉、甲醇以及其他化学助剂等，按照质优价格合理优先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农兽药采用精细化工生产，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技术均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3、销售模式 农兽药业务采取技术营销模式，加强技术指导与终端服务，并依托品牌和渠道优势，通过经销商以及零售商进行销售。

（五）能源工程服务：

公司能源工程服务类业务主要由新地工程承接。新地工程拥有市政公用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市政行业设计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甲级、市政公司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等资质，能够为客户提供集应用技术开发、装备集成、系统集成、工程建造及开车服务于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和 RDEPMC 全价值链的工程技术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城市燃气工程、穿越工程、焦炉气综合利用工程、节能环保工程等总成本、撬装设备制造和销售、催化剂生产与销售等相关领域。

新地工程在燃气管网施工领域拥有丰富的设计施工经验，在焦炉气综合利用领域拥有自主产权的完整技术以及成功的项目运营经验。在持续发展天然气业务基础上，将通过快速拓展焦炉气综合利用核心业务、积极培育节能环保等新业务，推动新地工程实现“成为清洁能源利用、节能环保领域国内领先、国际的系统集成服务商”的战略目标。

经营模式：新地工程采用项目主导的经营管控模式，在相关授权范围内，以项目部为主体独立进行项目管理。

核心商业模式：公司推行“技术+核心装备、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商业模式，致力于依托自有核心技术，通过专业化、系统性的集成设计，结合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5 月，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新奥集团和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新地工程 100% 的股权，收购价格 17.68 亿元。通过本次收购，公司的战略转型迈出坚实一步，整体工程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并且奠定了公司在清洁能源产业的市场竞争优势，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同时进一步拓宽了公司的发展空间。

此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分别调减了本公司资本公积 82,442.01 万元、盈余公积 20,574.75 万元、未分配利润 73,783.24 万元；详细的公司资本公积金变动原因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55 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减少 14,91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地工程在被收购前于 2015 年 1 月，将杭州萧山股权（持股比例为 100%）以 16,688.05 万元转让给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将新智环保股权（持股比例为 70.38%）以 3,5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37,540.97 万元,较期初资产总额减少 61,852.59 万元,下降 5.16%。其中:流动资产 399,999.84 万元,比期初减少 61,161.21 万元,降幅 13.27%。主要是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89,123.67 万元,降幅为 94.94%,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在被收购前收回关联方往来款所致;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8,080.02 万元,降幅为 28.45%,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结算完工工程成本所致。新地工程收购前通过清理关联方及其他往来,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了 22,353.4 万元,增强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和短期支付能力。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收购新地工程的资产收购项目,公司盈利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均得到提升,本报告期新地工程实现收入 187,606.84 万元,净利润 45,768.22 万元,形成了新的收入和利润来源。未来公司将依托新地工程在工程及技术装备技术方面的优势,通过核心技术产业化的实施,加大天然气利用领域开发力度,充分利用甲烷化的核心技术优势,持续拓展焦炉气甲烷化和兰炭业务市场,利用一带一路及京津冀一体化政策,加大对小型液化撬装项目、节能环保项目、煤基清洁利用项目等领域的市场开发力度,持续打造公司技术服务、工程设计施工、焦炉气制 LNG 技术、天然气液化技术、节能环保项目建设等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业受国内经济增速逐步回落、经济下行且国际原油价格走低等因素影响,收入、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较大变动,但公司拥有优质煤矿、能源化工及 LNG 清洁能源产品生产类资产,已形成较为完整的“煤-煤化工”一体化循环经济体系的核心能力未发生变化,公司原有的煤炭、能源化工、清洁能源产品以及农兽药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克服了国内经济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持续深入、煤炭需求萎缩、价格低迷以及国际原油价格调整造成大宗化工产品价格阶段性下行等宏观经济因素对所处行业的不利影响,围绕年初确定的“挖掘潜能、降本增效、快速布局、创新发展”的整体思路,以现有产业为基础,通过采取强化精益管理持续降低生产成本激发现有业务潜能、实施资产收购提升技术工程服务能力、采取了优化产品结构、拓宽业务渠道、创新营销模式、推进业务和技术创新等一系列管理措施,加快推进战略转型,不断探索商业模式创新,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实现营业收入 565,916.55 万元,其中:煤炭类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6,910.88 万元,同比减少 38.89%;化工类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5,267.18 万元,同比减少 28.87%;能源工程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6,223.53 万元,同比增加 2.15%;液化天然气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868.87 万元,同比减少 13.09%;生物制药类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971.90 万元,同比增

加 6.7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565.01 万元,同比减少 22.04%。报告期内三项费用率为 12.48%,与本年度费用控制计划稍有偏差,主要原因是发行中期票据增加财务费用所致。

面对国内宏观经济增速减缓、煤炭市场需求不振以及大宗化工产品受国际油价影响阶段性下行的不利形势,公司管理层为了达成年初确定的经营指标,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

1、创新发展模式,培育核心能力,快速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天然气市场的发展趋势,稳慎推进 LNG 新项目布局,适度控制项目投资节奏,2015 年 6 月完成唐山迁安非常规气制 LNG 项目筹备,目前正在推进项目的合规性审批,徐州龙山项目受合作条件变化影响,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撤销该项目的投资。

通过收购新地工程 100%股权,推动公司技术服务能力的快速提升:新地工程的注入使公司得以快速整合提升整体技术服务输出能力,推动业务结构的调整,支撑公司由能源生产向能源服务领域战略转型的推进。

2、深抓精益管理、持续降本增效,实现现有产业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推进深化精益管理,提高精益运营能力:公司针对现有产业的现状,从发挥装置的规模优势入手,通过推动全员创新、优化操作工艺、全员设备维护等措施对生产过程实施精益化管理,持续降低生产成本。

(1) 报告期内新能矿业受采掘面地质条件变化影响,煤质变化较大,公司采取分掘分运、优化掘进工艺等措施保持原煤产量和质量稳定,确保安全运行和产品品质的前提下实现矿井稳产、高产;同时调整委托运营企业的考核方式合理控制成本费用;采取增加精混块品种等措施,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提升产品销量,在煤炭行业低迷的态势下保证企业平稳运营。

(2) 新能能源持续深入推动生产管理精益化,全年生产装置长周期满负荷运行时间突破历史最好水平,同时推进产品销售、采购业务层面的精细化管理,有效降低甲醇生产成本;农兽药产业搬迁后的新老产品优势互补的态势逐步体现,部分新产品达产达效,300 吨/年草铵膦项目的达产使公司形成了 450 吨/年的生产能力,成本持续降低,成为生物药业盈利的支柱产品。

(3) 新地工程通过持续优化项目管理机制,完善分包管理,有效推行 DEPMC 一体化业务模式,提高 EPC 项目协同性,大型 EPC 项目实施能力显著提升;通过提高项目管理能力,加强项目统筹规划和资源调度力度,提高设备使用效率,优化缩短工程工期,降低项目成本。

(4) 创新营销模式,调整客户和业务结构,提高市场应对能力

在煤炭及大宗化工产品整体市场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通过搭建集采平台、拓展网上交易、开展期货和贸易业务等措施实施营销创新,拓展销售区域。

新地工程在报告期内加大项目信息跟踪和沟通力度,结合客户需求不断调整市场开发策略,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宽,大型综合项目占项目比例提高到 60%以上,业务结构明显改善,基于公司所拥有的煤基清洁利用核心技术,在焦炉气甲烷化市场领域占据行业领先优势,市场应对能力显著提升。

生物制药产业搭建了直接面对种植大户的农资网上销售平台——禾美网、与 40 余家联盟企业合作共建兽药电商平台——动保商城，实现电商平台上线运营；为适应土地流转、规模化种植，面对种植大户、合作社等综合防治的需求，开发了飞防用药及服务、肥料、全程植保服务等业务并形成了新的销售亮点。

(5) 增加环保项目投资的同时提高安全生产管理能力，推进创建清洁型企业，保障公司安全运营。

3、适应产业升级要求，继续开拓新兴领域

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加快了推进公司向清洁能源产品供应和服务商的战略转型，开拓 LNG 相关清洁能源产品领域投资的同时，通过整合并购新地工程，为公司实现产业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基础；借助于集采平台的搭建和农兽药电商平台上线运营，适应现代社会向互联网时代转型的大趋势，加快业务模式创新领域的探索步伐。

4、构建高效组织，优化人员结构，激发员工创业激情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业务转型拉动管理转型，管理转型加速业务转型的总体思路，持续推进组织变革、流程梳理以及配套机制建设等工作，优化组织运行模式，推动高效组织的构建。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59 亿元，利润总额 10.58 亿元，净利润 8.85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59,165,544.18	6,115,897,240.15	-7.47
营业成本	3,876,910,361.38	4,147,035,764.81	-6.51
销售费用	116,915,781.54	108,282,768.26	7.97
管理费用	376,735,563.17	386,583,617.56	-2.55
财务费用	212,854,009.19	183,763,392.96	1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28,121.02	1,209,825,815.24	-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636,321.91	-582,653,778.32	-22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69,031.42	-528,133,285.79	278.59
研发支出	111,395,371.09	122,026,564.51	-8.71

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24.32%: 主要是本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用现金收购新地工程股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78.59%: 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所致。

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7.4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669,108,835.30	338,866,931.52	49.36	-38.89	-23.07	减少 10.41 个百分点
化工	1,552,671,826.05	1,087,651,446.84	29.95	-28.87	-28.39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液化天然气	298,688,707.62	279,183,014.36	6.53	-13.09	1.92	减少 13.77 个百分点
能源工程	1,862,235,299.75	1,170,799,256.74	37.13	48.77	25.30	增加 11.78 个百分点
农兽药	1,139,719,027.98	931,692,144.94	18.25	6.75	5.56	增加 0.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669,108,835.30	338,866,931.52	49.36	-38.89	-23.07	减少 10.41 个百分点
甲醇	1,210,658,497.68	743,704,752.97	38.57	-8.51	-3.20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二甲醚	342,013,328.37	343,946,693.87	-0.57	-60.21	-54.17	减少 13.26 个百分点
液化天然气	298,688,707.62	279,183,014.36	6.53	-13.09	1.92	减少 13.77 个百分点
能源工程	1,862,235,299.75	1,170,799,256.74	37.13	48.77	25.30	增加 11.78 个百分点
农药	947,461,919.28	779,581,791.78	17.72	5.79	4.24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兽药	192,257,108.70	152,110,353.16	20.88	11.74	12.90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043,935,369.85	3,386,342,156.42	32.86	16.16	20.04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国际	478,488,326.85	421,850,637.98	11.84	3.78	3.21	增加 0.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41,861.80 万元，其中煤炭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2,589.05 万元，下降 38.89%；能源化工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024.57 万元，下降 28.87%；液化天然气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499.31 万元，下降 13.09%；能源工程类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61,046.35 万元，增长 48.77%；农兽药类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7,204.78 万元，增长 6.75%。

以上变化的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煤炭行业经济效益下滑，煤炭产品市场整体处于供过于求，价格低位下跌。

2、能源化工产品类和 LNG 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受原油等大宗商品大幅波动影响，较 2014 年度波动幅度加大，年度均价有所下降；受能源产品价格降低影响，二甲醚产品销售受到抑制，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公司本年度根据市场变动情况控制二甲醚类产品的生产规模，本年度产销量均较 2014 年降低。

3、能源工程类主要是因为公司组织开展战略与组织优化，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牵引，装备集成为驱动，EPC 项目实施为主线，推动技术工程持续快速发展，公司在工程施工类业务保持相对平稳外，设计及产品研发业务也有所增长。另外，公司能源工程类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原因是新地工程为新奥集团 2014 年 5 月份收购的企业，2014 年度经营数据未包含 1-4 月份非同一控制下产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致。

4、农兽药类产品销售收入和利润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国内外除草剂市场发展机遇，投资建设的 300 吨草铵磷原药项目在 2015 年投产，除草剂类产品销售规模有效扩大；积极研发适应大田作物综合防治及机械用药需求，扩大飞防类药物的销售量；同时继续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实现销售收入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煤炭	628.76	624.21	6.47	2.67	1.69	237.13
甲醇	77.01	77.18	0.57	13.94	15.27	-22.40
二甲醚	9.72	10.17	0.31	-55.86	-53.41	-59.01
液化天然气	14,146.59	14,168.77	10.95	9.89	9.95	-66.95
农药	15,504.19	15,740.78	1,616.39	5.09	15.25	-12.77
兽药	2,319.46	2,251.28	269.18	24.46	14.44	33.92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上表中“煤炭”、“甲醇”、“二甲醚”单位为“万吨”，“液化天然气”单位为“万标方”，“农药”和“兽药”单位为“吨”。

(2) 受能源产品价格降低影响，二甲醚产品销售受到抑制，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公司本年度根据市场变动情况控制二甲醚类产品的生产规模，本年度产销量均较 2014 年降低。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行业	材料	1,120.95	3.41	1,344.85	2.93	-16.65	
	人工	4,193.30	12.76	5,845.22	12.72	-28.26	
	折旧	8,491.59	25.85	8,395.04	18.27	1.15	
	能源	2,430.32	7.40	2,562.98	5.58	-5.18	
	制造费用	16,616.92	50.58	27,808.54	60.51	-40.25	
化工行业	材料	63,354.76	61.87	95,203.68	70.16	-33.45	
	人工	3,720.27	3.63	3,797.59	2.80	-2.04	
	折旧	15,694.44	15.33	14,998.16	11.05	4.64	
	能源	10,794.96	10.54	11,813.56	8.71	-8.62	
	制造费用	8,843.27	8.64	9,875.87	7.28	-10.46	
液化天然气	材料	22,269.67	77.91	21,658.06	79.33	2.82	
	人工	141.31	0.49	123.51	0.45	14.41	
	折旧	1,457.65	5.10	1,464.25	5.36	-0.45	
	能源	4,074.99	14.26	3,609.39	13.22	12.90	
	制造费用	639.24	2.24	447.71	1.64	42.78	
能源工程	设备销售成本	31,747.82	26.77	23,403.08	25.05	35.66	
	研发产品销售成本	2,522.85	2.13	62.39	0.07	3,943.37	
	工程施工成本	70,649.84	59.57	59,025.47	63.17	19.69	
	设计成本	10,879.31	9.17	8,407.66	9.00	29.40	
	产品销售成本	2,791.78	2.35	2,537.57	2.72	10.02	
农兽药	材料	83,084.70	82.40	73,800.92	83.60	12.58	
	人工	5,070.12	5.03	4,138.09	4.69	22.52	

	折旧	3,000.83	2.98	2,429.68	2.75	23.51	
	能源	4,268.17	4.23	3,930.39	4.45	8.59	
	制造费用	5,410.26	5.37	3,983.61	4.51	35.8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	材料	1,120.95	3.41	1,344.85	2.93	-16.65	
	人工	4,193.30	12.76	5,845.22	12.72	-28.26	
	折旧	8,491.59	25.85	8,395.04	18.27	1.15	
	能源	2,430.32	7.40	2,562.98	5.58	-5.18	
	制造费用	16,616.92	50.58	27,808.54	60.51	-40.25	
甲醇	材料	37,848.81	51.55	43,804.24	55.31	-13.60	
	人工	3,100.17	4.22	3,119.22	3.94	-0.61	
	折旧	14,863.93	20.25	14,143.91	17.86	5.09	
	能源	9,737.11	13.26	9,414.36	11.89	3.43	
	制造费用	7,866.26	10.71	8,719.11	11.01	-9.78	
二甲醚	材料	25,505.95	87.98	51,399.44	90.99	-50.38	
	人工	620.09	2.14	678.37	2.54	-8.59	
	折旧	830.51	2.86	854.25	3.26	-2.78	
	能源	1,057.85	3.65	2,399.20	8.95	-55.91	
	制造费用	977.01	3.37	1,156.76	4.13	-15.54	
液化天然气	材料	22,269.67	77.91	21,658.06	79.33	2.82	
	人工	141.31	0.49	123.51	0.45	14.41	
	折旧	1,457.65	5.10	1,464.25	5.36	-0.45	
	能源	4,074.99	14.26	3,609.39	13.22	12.90	
	制造费用	639.24	2.24	447.71	1.64	42.78	
能源工程	设备销售成本	31,747.82	26.77	23,403.08	25.05	35.66	
	研发产品销售成本	2,522.85	2.13	62.39	0.07	3,943.37	
	工程施工成本	70,649.84	59.57	59,025.47	63.17	19.69	
	设计成本	10,879.31	9.17	8,407.66	9.00	29.40	
	产品销售成本	2,791.78	2.35	2,537.57	2.72	10.02	
农药	材料	65,111.55	79.65	57,560.38	81.24	13.12	
	人工	4,611.23	5.64	3,682.33	5.20	25.23	
	折旧	2,697.08	3.30	2,086.15	2.94	29.28	
	能源	4,084.58	5.00	3,744.70	5.29	9.08	
	制造费用	5,240.18	6.41	3,775.83	5.33	38.78	
兽药	材料	17,973.15	94.15	16,240.54	93.16	10.67	
	人工	458.89	2.40	455.76	2.61	0.69	
	折旧	303.75	1.59	343.53	1.97	-11.58	
	能源	183.59	0.96	185.69	1.07	-1.13	
	制造费用	170.08	0.89	207.78	1.19	-18.1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设备销售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的原因是 EPC 业务拆分的设备销售部分占比较去年增长，受收入增长的影响，成本有所增长。

研发产品销售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的原因是研发业务外部市场开拓成果显著，鹤岗、山西富阳园、枣庄薛能等焦炉气甲烷项目对催化剂、脱硫剂等需求增加。

2. 费用

本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97%；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55%；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应付利息增加所致。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安全环保节能专用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以及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1,395,371.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11,395,371.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围绕持续优化自主核心技术、积极开发新技术方面实施研发项目 21 项，其中 15 项完成了技术研发并部分实现了成果转化。焦炉气合成天然气技术通过在甲烷合成催化剂、精脱硫剂和补碳工艺技术等 5 个方面进行优化、升级，将确保公司实现市场份额持续保持领先。天然气液化技术进行了合成天然气脱水、脱酸和 LNG 液化产线等 3 个项目研发，实现了成本降低，灵活适应市场需求。公司创新开发了电石尾气制 LNG、压力能发电技术、低品位工业余热应用技术等 6 项新技术，可大大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开发了高度集成 CNG 加气装置、小型 LNG 供气装置 2 项新产品。开发了石油化工场站项目等管道试压、清扫技术，基础施工技术 5 项工法关键技术，能有效提高了施工效率、降低成本。

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开展十一个研发项目，重点围绕主导产品进行了高效率、低成本、降低劳动力等工业化生产工艺流程的改进，同时在传统工艺流程的基础上提质降耗、减排等方面也取得显著成效，提升了产品质量、产能和盈利能力，工艺流程得到不断优化。

本报告期，农药产业板块，围绕老产品技术改造、新产品的自主开发实施技术研发项目 18 项，其中 15 个项目实现成果转化，甲氨基阿维菌素、啉菌酯等四个产品通过技术研发、原料替代、反应溶剂合并套用、结晶工艺优化等技术措施实施，反应收率、生产产能及产品品质大幅提升。实施呋虫胺新产品开发项目，公司专利技术成功完成放大试验，实现收率、含量双提高。公司开

发了 13.5%甲维盐·伏虫隆水分散粒剂、9.2%氯氰菊酯·阿维精品乳油等 10 个新制剂产品配方，此外公司开始实施 3 个杀虫剂、杀菌剂、杀螨剂新产品的立项研究，成功后将填补国内工业化空白。

本报告期，兽药产业板块重点围绕主导产品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工业化生产工艺的改进，提升了产品质量、产能和盈利能力，产品结构不断升级优化。（1）进行了阿莫西林长效混悬注射液的开发；（2）对盐酸多西环素可溶性粉、复方伊维菌素阿苯达唑片、氟苯尼考粉等制剂产品进行了工艺改进。

4. 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2.81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8,963.6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6.9 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105,500.00		42,10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860.21	1,936,551.00	-1,671,690.79	-8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5,518.22	26,256,528.00	-24,831,009.78	-94.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19,955.68		17,119,955.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454,710.62	629,604,136.29	-334,149,425.67	-5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097,979.71	343,453,654.56	-146,355,674.85	-4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7,442,678.05	599,149,000.00	328,293,678.05	54.7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		2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5,200,000.00	397,600,000.00	397,600,000.00	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971,935.35	226,743,904.62	131,228,030.73	5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096,661.32	1,654,570,184.17	-997,473,522.85	-60.29

（1）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 42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地工程被收购前处置其控股子公司杭州萧山和新智环保股权收回投资款所致。

（2）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94.5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大额资产处置所致。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17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在被收购前处置子公司所致。

（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53.07%，主要原因是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于 2014 年 4 月份被新奥集团收购，其账面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计入上年同期数所致。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 42.6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农药公司和动物药业完成搬迁较上期减少支出所致。

（6）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 54.7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购新地工程支付现金所致。

（7）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 2350 万，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子公司迁安新奥收到资本金所致。

（8）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所致。

（9）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 57.8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所致。

(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 60.29%，主要原因是上期新地工程归还关联方的往来款的情况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应收票据	84,693,405.26	0.74	219,045,552.23	1.83	-61.34	
应收账款	851,024,184.09	7.48	469,679,172.50	3.92	81.19	
预付款项	256,532,205.37	2.26	150,853,734.83	1.26	70.05	
其他应收款	47,463,350.43	0.42	938,700,023.77	7.83	-94.94	
在建工程	283,028,603.19	2.49	207,060,119.73	1.73	36.69	
应付票据	413,670,101.26	3.64	154,887,633.26	1.29	167.08	
预收款项	368,367,402.17	3.24	568,574,913.80	4.74	-35.21	
应交税费	152,250,523.83	1.34	108,623,826.36	0.91	40.16	
应付利息	40,615,628.81	0.36	9,998,894.49	0.08	306.20	
其他应付款	115,738,538.84	1.02	541,003,219.05	4.51	-78.61	
长期借款	819,000,000.00	7.20	1,297,626,800.00	10.82	-36.88	
应付债券	1,193,464,540.84	10.49	396,259,338.41	3.30	201.18	
长期应付款	261,036,219.89	2.29				
资本公积			813,457,218.01	6.78	-100.00	
盈余公积	8,113,501.98	0.07	205,747,454.72	1.72	-96.06	

其他说明

- (1)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 61.3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2)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81.1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能源工程及农药业务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3)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70.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所属子公司预付材料、设备款增加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94.9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在被收购前收回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 (5)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36.6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能源增加对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投资所致。
- (6) 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167.0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票据融资增加所致。
- (7)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 35.2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及工程结算所致。
- (8)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 40.1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 (9) 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 306.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付债券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 (10)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78.6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在被收购前支付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 (11) 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36.8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按期偿还贷款所致。
- (12) 应付债券期末较期初增加 201.1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发行中期票据增加所致。

(13) 长期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2.61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到融资租赁机构的长期借款所致。

(14) 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能矿业收购新地工程时，新地工程的净资产和对价与净资产的差额部分，冲减了资本公积，不足部分冲减了盈余公积。

(15) 盈余公积期末较期初减少 96.0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新能矿业收购新地工程时，新地工程的净资产和对价与净资产的差额部分，冲减了资本公积，不足部分冲减了盈余公积。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直接影响煤炭行业的外部因素变化情况

2015 年，受国内和国际整体经济形势影响，煤炭需求持续疲软，市场供大于求矛盾突出，导致煤炭价格不断下滑。2016 年 2 月，国务院下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拟采取在未来 3 至 5 年期间退出煤炭产能 5 亿吨左右、减量重组 5 亿吨左右等一些列化解煤炭产能过剩的具体措施。未来我国煤炭行业产量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将成为煤炭工业结构的主体。公司在深抓精益管理、持续降低成本的基础上，开发适应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积极开拓铁路外运客户资源，在整个煤炭行业低迷的情况下，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努力化解市场需求萎缩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2、报告期内新能矿业所拥有的优势

新能矿业所属的王家塔矿井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沙沙圪台村，距东胜南绕城公路 11 公里，交通十分便利，拥有万吨列发运能力的铁路专用线和便利的公路运输条件，公司配套东铜铁路专用线横穿矿区，与包西铁路接轨，建有铁路快速装车站，公路、铁路可同时组织发运，装车能力 5000 吨/时。

该矿区具有地质构造合理、煤质较好、安全性高，且矿井系现代化高产高效矿井，建设成本、开采成本较低，加之公司采取了灵活高效的生产运行管理模式，能够结合自身洗选能力，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矿区所产煤炭煤质优良，低硫、低灰，热值 4600-5500 大卡/公斤之间，适用于电力、建材、煤化工、冶金等众多行业；产品目标市场包括内蒙古、京津冀鲁区域、环渤海港口以及西北地区等，公司拥有稳定的下游客户资源，确保公司能够实现产销平衡。

3、公司目前已经构建了从煤炭开采到煤基清洁能源产品生产的上下游产业协同关系，目前新能矿业的部分产品提供给下游的煤化工产业作为动力来源，2015 年度新能矿业对新能源等内部客户销量占全部销量的比例为 1.88%，公司对内、外部客户的销售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混煤	362.20	357.35	3.18	1.98	1.20
洗精煤	266.56	266.87	3.51	1.41	2.10
合计	628.76	624.21	6.69	3.39	3.30

新能矿业地处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据中国煤炭运销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5 年度内蒙古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生产原煤 90060 万吨，新能矿业在内蒙古区域内所占市场份额较小。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内蒙古万利矿区王家塔煤矿	1,090,990,000.00	617,220,000.00
合计	1,090,990,000.00	617,220,000.00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矿井属东胜煤田万利矿区，各煤层为不粘煤，极少数长焰煤零星分布，备案资源储量 10.9099 亿吨，截至报告期末矿井保有资源储量 10.5099 亿吨，可采储量 6.1722 亿吨。

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新能矿业王家塔矿井，开采工艺为长臂综采，煤层埋深 150-456m，基本为单斜构造，近水平煤层，倾角一般 3-5 度，地质条件简单。初始设计产能 500 万吨/年，2016 年初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批复核定能力 680 万吨/年，目前正常生产。

（2）安全生产情况：

本报告期内，新能矿业未发生安全事故。2015 年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以完善委托运营管理为载体，加强了公司安全体系建设，构建安全长效机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围绕系统安全重点、事故防范难点，深化安全机制措施，狠抓安全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深入开展“质量标准化，安全创水平”活动；全年杜绝死亡、重伤以上事故、无职业病发生。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矿井质量标准化保持较高水平，实现了动态达标。

按照“隐患可除、风险可控、事故可防”的安全管理理念以及“部室重系统、区队重现场、员工重岗位”的原则开展检查全年共检查六百余次，针对检查出的三千七百余条安全隐患，逐项整改落实，隐患整改率 99.6%，有效的遏制了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3）环境保护情况：

本报告期内，新能矿业按照国家环保文件要求，实现了污水处理和零排放。对现有厂区道路、排矸场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有效维护。全年共投资防治水土流失及绿化费用 100 万元；缴纳排污费 259 万元、企业锅炉污染物排放，污水、噪声检测费 10 万元；投资环保设施运行费用 249 万元；本年度无环保事故。

（4）经营计划：

公司原拟定的 2016 年计划产销量与 2015 年基本持平，预计生产商品煤 623 万吨，销售 623 万吨，预计单位销售成本 55.7 元/吨（不含期间费用）。

鉴于国家已出台了煤炭企业 276 天的限产计划，但截止目前当地监管部门尚未出台具体的执行措施，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当地监管部门的具体措施调整生产计划，该政策将可能对 2016 年计划产销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5) 投融资计划：

本报告期内，新能矿业投资金额为 1.1 亿，净融资 2.4 亿（其中新增流贷 0.6 亿、融资租赁 1.8 亿）；2016 年预计投资金额 1.07 亿，其中为满足生产接续的井巷投资 0.6 亿、生产设备投资 0.3 亿。2016 年需偿还贷款 3 亿，支付利息 5600 万左右。结合投资及还本付息支出，预计筹资金额在 4.2 亿左右，计划全部通过债务筹资方式解决，其中新增流贷 1-2 亿元，新增融资租赁 2-3 亿左右，由此实现收支平衡。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48,62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91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纳入合并的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之前已处置子公司，未纳入收购资产范围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参股及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 (%)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甲醇的生产销售	40.00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药、兽药的生产销售	42.50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燃气工程项目的管理服务及技术咨询、管道燃气业务的咨询	50.00

上述公司股权投资情况本报告期末发生变动。

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能矿业以现金方式购买新奥集团和新奥光伏合并持有的新地工程 100% 股权，收购于 2015 年 5 月完成，收购完成后新能矿业持有新地工程 100% 股权，新地工程主要经营能源工程、节能环保及公用工程等设计施工以及配套装置的生产等业务，本期新地工程已进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A.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年	非公开发行	699,999,990.48	11,241,443.28	699,999,990.48	0.00	/

合计	/	699,999,990.48	11,241,443.28	699,999,990.48	0.0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3 年度，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99,999,990.48 元，扣除未支付的承销和保荐费用 4,2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57,999,990.48 元。募集资金按照重大资产重组承诺的使用方案，将其中的 50000 万元资金用于支付交易对方之一的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之部分股权转让对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石家庄高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1080740018010055029）余额为 1,262,738.47 元，该余额系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成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和产生的利息收入。鉴于募集资金承诺购买资产项目已完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将存储余额 1,262,738.47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与国信证券、开户银行商议，依据公司与国信证券、开户银行三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国信证券、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B.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元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支付购买新奥控股所持新能矿业的部分股权的对价	否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是	100.00%
发行费用	否	42,000,000.00	-	42,000,000.00	是	100.00%
手续费	否	2,320.82	200.00	2,320.82	是	100.00%
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否	-645,274.93	-23,295.19	-645,274.93	是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8,642,944.59	11,262,738.47	158,642,944.59	是	100.00%
合计	/	699,999,990.48	11,239,643.28	699,999,990.48	/	/

2) 重要工程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兽药搬迁工程	12,000.00	98.07	402.13	2,299.45	已进入兽药公司整体收益
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	316,305.87	3.24	7,263.97	10,243.51	在建
浓盐水减排 EPC 项目	9,500.00	77.65	7,377.13	7,377.13	在建
生产期开拓工程	24,000.00	97.04	17,020.42	23,289.67	在建

1000 吨草胺磷项目	25,532.21	1.47	375.68	375.68	在建
焦炉煤气制 LNG 项目	34,935.38	8.07	2,818.50	2,818.50	在建
合计	422,273.46	/	35,257.82	46,403.93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赞皇县南邢郭农村信用合作社	100,000.00			100,000.0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合计	100,000.00	/	/	100,000.00	0		/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79000 万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40,204.99 万元；净资产 358,065.5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18,120.56 万元、营业利润 114,810.00 万元，净利润 98,240.68 万元。

(2)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主要从事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业务，注册资本 2668 万美元，本公司持有其 75%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5,255.00 万元，净资产 38,434.8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1,275.80 万元，营业利润-1,583.12 万元，净利润-1,564.02 万元。

(3) 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主要从事：农药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 25723.00 万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5,045.77 万元，净资产 28,846.8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3,731.50 万元、营业利润 3,428.51 万元，净利润 2,809.48 万元。

(4)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主要从事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业务，注册资本 7000 万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518.20 万元，净资产 8,404.9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493.96 万元、营业利润-838.34 万元，净利润-868.20 万元。

(5)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9 月，主要从事阿维菌素等发酵品种的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4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 75%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5,732.42 万元，净资产 4,249.3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4,767.15 万元、营业利润-68.90 万元，净利润-64.20 万元。

（6）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主要从事：兽药（不含生物制品）生产（只限分支机构生产），兽药的批发、零售，各种预混合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经营等；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0,054.59 万元，净资产 6,249.3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9,226.30 万元、营业利润 890.43 万元，净利润 812.06 万元。

（7）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之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主要从事“通过煤洁净化利用技术，从事甲醇、二甲醚、硫磺、氩气的生产及销售；上述产品的深加工；氧气、氢气、氮气、二氧化碳、甲烷、水蒸汽、炉渣、炉灰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注册资本 12000 万美元，新能矿业持有其 75%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26,038.84 万元，净资产 214,760.8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30,574.38 万元、营业利润 37,877.79 万元，净利润 33,226.02 万元。

（8）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 月，主要从事液化天然气生产；注册资本 9000 万人民币，新能矿业持有其 100%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3,621.19 万元，净资产 13,728.5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9,902.29 万元、营业利润 132.12 万元，净利润 38.13 万元。

（9）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7 日，主要从事能源工程的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化；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化工石油工程总承包等。注册资本为 125,000 万人民币，新能矿业持有其 100% 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32,389.95 万元，净资产 100,808.3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87,606.84 万元、营业利润 54,771.97 万元，净利润 45,768.22 万元。

利润贡献 10%以上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新能矿业	新能能源	新地工程
营业收入	72,342.71	130,574.38	187,606.84
营业成本	37,839.75	77,987.24	118,508.42
营业利润	53,855.62	37,877.79	54,771.97
净利润	50,971.71	33,226.02	45,768.22
总资产	582,424.46	426,038.84	232,389.95

净资产	193,317.26	214,760.80	100,808.38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5 年，国家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和结构调整力度进一步增大，国内煤炭价格不断下滑，致使煤炭企业经营困难，煤炭行业整体弱势运行。2016 年是中国“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起步之年，随着国家能源结构的调整，去产能、去库存以及供给侧改革各项措施的陆续实施，国内煤炭行业供过于求的态势将得到缓解。部分弱势企业将在行业竞争中出局，优势企业将获得更大优势。煤炭产业结构将进一步优化，行业资源配置更趋于合理，整个行业将迎来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的发展新常态。

2016 年，我国经济稳定发展仍面临多重困难和多方面挑战，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结构调整、经济转型、环境治理等多重因素叠加，预计煤炭需求将进一步减少。加之国内产能释放和进口煤保持高位的压力将进一步加大，市场供大于求矛盾还将十分突出。2016 年蒙东、辽宁、吉林区域内新建火电机组、煤化工产能扩建项目或将陆续投产，煤炭需求或将会有所增加；但是受国家清洁能源政策的拉动，2015 年 1-11 月份全国核电发电量、风电厂发电量同比有所增长。2016 年风电、光伏发电量预计还将继续增加，挤占火电空间，因此，2016 年区域内煤炭市场形势仍较为复杂，利弊共存，区域内煤炭市场将会继续呈现淡旺季需求差异化、阶段价格竞争白热化态势。

国家对化解煤炭产能过剩非常重视，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从市场倒逼、企业主体、地方组织、中央支持、依法处置的办法，因地制宜、分类有序的处理等几方面入手，坚定不移地化解煤炭产能严重过剩局面。同时，《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要求，要加强宏观调控和市场监管，严禁建设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按照“四个一批”，就是按照“消化一批、转移一批、整合一批、淘汰一批”的途径，加快化解产能过剩。要创新体制机制，建立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长效机制，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未来发展趋势：

2016 年，中国经济增速放缓，煤炭行业产能过剩。预计全年煤价低位运行，煤炭企业亏损面扩大，部分煤矿将减产或停产，全年煤炭产量同比稳中有降。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计划在未来 3 至 5 年内，再退出煤炭产能 5 亿吨左右、减量重组 5 亿吨左右。随着政策的落实，预计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将逐步得到化解，市场供需渐趋平衡，产业结构得到优化，转型升级取得进展。

澳大利亚、印尼等主要煤炭出口国仍具备一定的价格优势，但受国内煤炭需求不旺、国内外煤炭价差缩小等因素的影响，预计全年煤炭进口量同比变化不大。

预计煤炭需求将呈现下降趋势。煤炭市场仍将延续供大于求的局面，煤炭价格低位波动。

（2）能源化工行业

a、甲醇

目前，世界上大约 80% 的甲醇是以天然气为原料生产的，但是由于我国能源结构中煤炭比例较大，国内甲醇生产主要以煤炭为原料。随着煤炭价格持续下行，我国甲醇生产企业逐渐向原料资源地集聚以减少原料和燃料运输成本，内蒙古、山东、河南、山西、河北以及陕西等煤炭资源丰富地区甲醇产量合计约占全国甲醇总产能的 60%。我国甲醇生产企业整体规模偏小，缺乏竞争力，但随着甲醇行业的产能过剩以及生产技术的发展，我国甲醇生产企业逐步往大型化、集团化发展，目前已逐渐形成远兴能源、久泰、兖矿、中海化学等百万吨级以上规模的企业。公司旗下的新新能源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使用煤制甲醇技术开展生产经营，目前拥有设计产能为 60 万吨甲醇的生产装置，采用国内外先进成熟的工艺技术加工制造甲醇，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和水煤浆添加剂。随着生产稳定性的提高，本报告期甲醇产量突破 77 万吨，是国内目前已建成的单套生产能力最大的煤基甲醇装置之一。由于公司拥有“煤-煤化工”一体化的整体产业链优势，与新新能源同处同一地区的新能矿业能够提供稳定的动力煤供应，有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新新能源目前客户集中于大中型化工贸易企业，并逐步开拓烯烃、甲醇汽油等新兴下游客户和终端客户。

未来发展趋势：甲醇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溶剂及防冻剂，可用于生产甲醛、甲胺、醋酸、烯烃等重要大宗化工产品，这些产品广泛用于精细化工、染料、制药、汽车和国防等行业中。甲醇在经过深加工后，也是优良的能源与车船用清洁燃料，可直接用于汽车燃料与电厂发电，也可与汽油、柴油混合作为车用燃料。目前，工业上生产甲醇主要采用合成气为原料的化学合成法。合成气按照原料的不同，可分为煤气化法、石油制法和天然气蒸汽转化法。煤气化法是利用蒸汽与氧气对煤、焦炭进行热加工，气化所得可燃性气体来制造甲醇，由于我国煤炭资源丰富，煤气化技术发展较为成熟，甲醇产业主要以煤和焦炉气为生产原料，其产能占我国甲醇总产能的比重达到 78%；石油制甲醇是以重油部分氧化，将石脑油、重油、渣油等部分氧化制合成气的方法；天然气蒸汽转化法是以天然气为原料制合成气生产甲醇，由于此种方法成本低、投资少、操作简单且运输方便，是国内外主要的发展方向。甲醇下游需求基本分为三类，传统领域、醇醚燃料领域和替代石化原料领域。传统领域主要包括甲醛、醋酸、甲胺、MTBE、甲烷氯化物等；醇醚燃料领域主要包括二甲醚和甲醇燃料；替代石化原料主要为甲醇制烯烃。目前，传统领域的需求比例在下滑，而甲醇制烯烃、甲醇燃料需求则呈增长趋势。

b、二甲醚

我国的二甲醚生产起步较早，自主研发的二甲醚生产技术处于国际领先地位。由于我国煤炭资源丰富，自身拥有煤炭资源的企业发展二甲醚项目在煤炭供应、原料价格方面更具优势，如西兰花科创 100 万吨/年的二甲醚项目、宁夏神华宁煤 83 万吨/年的二甲醚项目都是利用自身资源优势的例子。公司旗下的二甲醚生产经营主体主要系新能（张家港）和新能（蚌埠），两个二甲醚生产企业合计拥有年产量 23.5 万吨的二甲醚生产线，均采用甲醇作为原料生产二甲醚。公司二

甲醚生产采用自主研发的新型气化、二甲醚净化分离等专利技术，甲醇转化率高，制得的二甲醚纯度高，产品质量能够满足不同类型用户需求，同时与国内已投产的工业装置相比，节能达到 20% 左右，各项生产技术在国内外均处于领先水平。2015 年，公司生产二甲醚 9.73 万吨，销售 10.17 万吨，实现满产满销。公司采用多渠道、多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模式，公司二甲醚销售客户主要以国内为主，少量销往海外，销售市场核心集中在安徽以及江浙沪一带，福建、江西等市场也是重要渠道之一。

未来发展趋势：“十一五”以来，我国二甲醚产能增长较快，2014 年我国二甲醚产能达到 1,090.8 万吨，产能已占到世界二甲醚总产能的 95% 以上。二甲醚目前主要应用于清洁燃料领域，在车用清洁能源、胶黏剂、气雾剂、制冷剂 and 医药麻醉剂等新领域拓展及应用较少。由于添加了二甲醚的液化气会腐蚀钢瓶和橡胶管件，长久掺烧可能导致钢瓶溶胀，存在安全隐患，国家禁止在液化气中添加二甲醚，对二甲醚以及二甲醚与液化石油气混合燃料的使用，要求做到“专气、专瓶、专用”，这在一定程度上挤压了二甲醚行业的发展。

c、液化天然气

近年来，随着国内对 LNG 作为清洁能源和交通能源产品的使用范围的扩大，各级政府节能减排、优化交通能源结构、解决城市大气污染等政策推动下，作为清洁能源产品的 LNG 需求快速增长。在我国 LNG 市场中，既有国有大型油气企业，还有众多外资企业和民营企业，市场参与者较多，竞争较为充分。如中国石油集团旗下的昆仑能源有限公司，凭借自身在资源、管网建设、储备方面的优势，LNG 业务发展迅速，在我国终端消费市场开拓方面领先，市场覆盖面较大。尽管 2014 年度国际原油价格的下跌，致使 LNG 相比于柴油产品的价格优势减弱，但公司旗下沁水新奥利用煤层气非常规气制 LNG，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沁水新奥位于煤炭资源以及煤层气资源丰富的山西，拥有充足的原料气来源，目前有两套利用煤层气生产液化天然气的装置，生产工艺成熟稳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沁水新奥 2015 年 LNG 生产量达到 14,146.59 万标方，产销率达到 100%。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旗下的新奥能源（2688.HK）拥有较为广阔的天然气分销渠道，在同等价格下沁水新奥相比其他企业具有更强的渠道优势，能够为 LNG 的销售提供较强保障。

未来发展趋势：据 2015 年 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的 23.7%，其中 LNG 占全球天然气贸易的份额增至 33.4%。但全球天然气消费仅增长 0.4%，远低于过去十年的平均增速 2.4%，其中中国天然气消费增速远高于全球平均增速。截至 2014 年底，我国探明天然气储量仅占世界探明总储量的 1.8%，已探明天然气资源主要集中在四川盆地、陕甘宁地区、塔里木盆地和青海地区等较为偏远地区，以及我国东海、南海地区，开采与运输较为不便利。在我国，除了常规天然气外，煤制天然气也是一种重要的生产天然气方式，煤制气项目目前大多分布在内蒙古、山西、新疆等省份，合计年产能约为 811 亿立方米。

（3）农兽药行业

江苏、山东、浙江、湖南、安徽等省份是我国主要的农药生产地区，上述省份农药产量合计约占我国农药总产量的 70% 以上。我国现有农药企业 2,600 余家，其中原药生产企业 600 余家，

制剂生产企业近 2,000 家。从企业规模来看,制剂生产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原药生产企业虽然规模相对较大,但原药产品大部分仍为仿制品,自创品种数量少,创新能力普遍不足。我国兽药行业与海外兽药行业相比,市场集中度偏低。产品主要以原料药和化学制剂为主,产品线较为单一。随着国家对农兽药行业监管力度加大,行业准入标准逐步提高,国内厂家对相关产品积极推动升级换代,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绿色产品更具发展前景;从市场层面,终端用户和经销商将更加注重品牌影响力;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运用,农兽药行业的市场竞争已出现向电商平台扩展的趋势。公司的农兽药品牌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能够结合种养殖大户的需求,为其提供整套解决方案等服务。2015 年公司农药生产量为 15,504.19 吨,产销率达到 100%,兽药生产量为 2,319.46 吨,产销率达到 100%。公司子公司农药公司拥有电商平台禾美网,目标客户定位于种植大户、合作社等,服务包括为病虫害诊断、产品配售、技术咨询等农资专业化服务,是农资行业专业化服务的新突破。

未来发展趋势:我国是农业大国,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粮食播种面积达到 112,722.58 千公顷,粮食总产量达到 60,709.9 万吨,均连续十年实现增长。粮食播种面积的扩大和粮食的产量提高也拉动了农药的需求,并且随着全球气候变暖、农业病虫害增多,农业生产风险增大,需要依靠施用更多农药来确保粮食作物的安全生长,农药需求量总体呈现上升态势。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主要为化学农药制药商,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杀虫剂、杀菌剂和除草剂。我国也是畜禽养殖大国之一,2014 年我国肉类产量达到 8,706.74 万吨,其中猪肉产量为 5,671.39 万吨,约占世界总产量的 52%。禽畜养殖业的发展过程中,禽畜病害的防控与治理力度也在提升,兽药的需求量也随之提高。现阶段,我国兽药产品大多为化药和疫苗产品,未来生物制兽药的发展前景较大。

(4) 能源工程行业

能源工程行业市场参与者较多,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如在焦炉气综合利用工程领域,有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众联盛等品牌优势强、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在 LNG 液化工程领域,有康泰斯、成都深冷、赛乐福等一批行业知名度高的企业。公司旗下的新地工程业务包括能源工程的设计、城市燃气工程、穿越工程、焦炉气综合利用、节能环保工程、撬装设备的制造与销售等,具有涵盖了市政公用工程咨询甲级、市政行业设计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多项资质,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软件著作权 18 项、专有技术 16 项。新地工程在 LNG 液化工程、焦炉气制 LNG 以及节能环保等业务领域拥有领先的全流程工艺技术,依托公司“煤-煤化工”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和政府资源,配合丰富的团队管理、安全施工与项目管理的经验,开展能源工程的设计、施工与建设,并且能够为客户提供融资服务,带给客户一站式工程解决方案与服务。目前已成功运行的项目包括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焦炉气制天然气项目、鹤岗鹤楠经贸有限公司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曲靖云投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唐山古冶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枣庄薛能天然气有限公司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等。目前,

新地工程在焦炉气综合利用业务的市场占有率达到 38%（市场数据统计）。未来，新地工程将依托在工程及技术装备方面的优势，继续在天然气、节能环保、煤基清洁利用和小型液化撬装等领域拓展市场。

未来发展趋势：能源工程行业是能源行业上游行业，涵盖了天然气、电力、煤化工、石油化工、新能源、节能环保、基础工程等行业的设计、技术咨询以及工程施工业务。目前，能源工程行业在我国已进入成熟阶段。近年来，由于我国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出现供大于求的局面，煤炭固定资产投资受到抑制，但是煤矿改造、煤炭清洁利用以及各种清洁能源、节能环保产业的迅速扩张将成为今后能源工程发展的重点领域，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二）公司发展战略

基于客户对天然气、煤基化工和生物制药等产品的持续需求，利用公司在煤基清洁能源技术研发和化工基地运营管理经验的优势，搭建与客户互动的产品供应平台和生产基地建设联盟平台，实现核心技术产业化和规模化发展，成为受人尊敬的能源化工产品供应商。

2015 年公司收购新地工程 100% 股权，整体技术工程服务能力得以提升，完善了产业布局，构建起更加完整的产业结构，壮大了公司在清洁能源产业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发展空间。

（三）经营计划

2016 年，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影响，世界原油等能源产品及大宗化工产品的价格波动性增强，国内宏观经济进入中低速增长的新常态。煤炭、LNG 等能源产品及甲醇等大宗化工产品受经济发展周期和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确定性。但 2016 年作为中国“十三五”规划开局之年，在“稳增长、调结构”的宏观经济总方针指引下，国内政策导向和宏观经济走势也更加清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将为公司拓展技术服务业务和技术创新带来一定的政策机会和市场空间；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持续低迷、能源类产业实施供给侧改革，也将为公司整合或并购市场资源提供了机遇。2016 年公司将积极应对宏观环境和行业形势变化，通过实施产业购并和低效资产处置提高公司规模和资产利用效率，通过持续提高管理效率、完善降本增效举措、深入洞察客户需求等方式继续推进管理转型，通过增加技术工程技术服务业务规模、加速煤炭业务转型、拓展贸易收入等措施稳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综合考虑国家整体经济发展对能源产业及相关工程技术领域的影响，结合公司具体情况，2016 年公司计划实现销售收入 64 亿元，三项费用率控制在 15.9%，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务费用。为确保上述目标达成，公司将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持续提升卓越运营水平，打造低成本核心竞争力

通过持续完善降本增效举措，提高装置生产运行效率，依托技改挖掘生产装置潜力，优化资产运行效率。煤炭业务要通过降低材料消耗、控制外包服务费用降低成本；能源化工业务通过优选原料煤的来源、优化设备操作提高自主维修等措施持续降低成本。

落实技改项目和技术创新项目，优化产能规模。新能矿业通过实施煤炭分级改造项目和煤炭成浆性试验，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价值；生物制药重点推进千吨 L-草铵磷项目实施，完善自主技术，提高产品竞争力。

能源工程类业务将通过产品设计优化、生产工业创新、工装改进和控制材料消耗定额等方式，提高设备使用效率，缩短工期，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2、加大新业务拓展和创新力度，推进产业升级

煤炭业务将从客户需求出发，通过洗精煤分级加工，满足细分市场需求，与外部科研机构合作，开发配煤方案和水煤浆添加剂，实现由燃料煤向化工原料煤的产品转型。

结合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建设，组建并优化技术团队，搭建从技术、工程到运营服务的多元联盟，打造产业链上下游协同运行，推动“技术+”商业模式整合。

在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快速拓展甲烷化技术验收开发应用，积极寻找兰炭尾气甲烷化市场机遇，推动压力能冷能利用工业化设计，推动节能环保类新兴市场开拓，推进产业升级。

进一步夯实“销、运、采”平台运行基础，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适度拓展贸易业务，提高销售收入，逐步推进联合采购平台的社会化，开发外部企业实现联合采购。

3、强化资本运营，支撑产业发展

在海内外积极寻求支撑产业发展的投资机会，采用多种方式，适度推动产业并购；加大低效资产处置力度，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4、持续加强质量、安全管理，保证公司健康运营

站在客户需求的角度，加强产品质量和服务管理，为客户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从安全预防角度入手，促进全员主动安全管理，确保安全运营。

根据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2016 年公司将在新地工程推行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和内控制度评价等诸项工作，同时结合内部流程梳理的进展，对部分内控制度进行修订，适应不断提高的市场监管要求。

2016 年资金需求计划：2016 年公司开展生产经营业务、实施在建工程投资项目及偿还项目贷款所需资金约为 26.57 亿元。其中：生产经营业务投资包括：生产设备性投资 0.49 亿元，技改投资 0.5 亿元，建设投资 1.05 亿元，安全环保投资 0.46 亿元及其他生产经营投资 0.27 亿元；在建工程投资项目包括：年产 20 万吨烯烃投资项目 14.65 亿元，迁安 LNG 投资项目 1.7 亿元，1000 吨草铵磷投资项目 1.94 亿元；项目贷款偿还 5.51 亿元。

2016 年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采取自筹、银行贷款及其他的融资方式筹集资金，将债务融资的综合资金成本尽可能控制在基准利率上浮 15%左右，以保障公司未来经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重要提示：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受公司各产业板块的具体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管理层的经营决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且受

国际原油价格走势影响，公司认为 2016 年度煤炭及相关能源产品价格将处于低位波动的态势，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环保风险

国内环保治理要求不断提高，国家相关部门对于生产型企业的环保要求不断提升，对违法违规企业的惩治力度加大，因此公司未来环保治理成本可能会增加。

对策：公司将通过加强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和污水处理装置的管理，通过实施技改等方式改进生产工艺，减少排污量，新能能源通过环保设施建设，对生产过程中的浓盐水进行处理回用，减少水资源消耗；新能矿业继续严格执行花园式煤矿的环保标准，严格按照规定处理煤矸石的排放；农、兽药生产基地搬迁后，按照新的标准规范建设了环保设施，在新剂型研发方面开发环境友好型产品；LNG 产品属于国家鼓励使用的清洁能源产品，公司在建的焦炉气制 LNG 项目更是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的新兴产业；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通过以上措施提升环保治理能力，适应新的环保治理要求，不断推进公司向创建美丽生态的清洁能源产品的供应商和服务商的战略升级。

2、安全生产风险

煤炭、LNG 及煤化工行业均属于需要严格进行安全生产管理的特殊行业，可能会面临各项突发性安全事故，这些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受到财产损失、环境破坏等潜在法律责任，甚至可能造成人身事故。

对策：公司将在生产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矿长带班、干部值班制度，有效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加强各级各类员工安全培训，做到安全管理常态化、科学化，定期排查安全隐患，最大程度降低安全生产隐患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3、行业风险

煤炭行业：公司下属的新能矿业主要产品为煤炭，煤炭的价格走势将直接影响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实现。随着煤炭行业的限产、进口关税恢复、清税立税、建立煤炭企业退出机制等一系列政策出台，今后一段时期内我国煤炭供需严重失衡的矛盾将有所缓解，但由于全球经济发展形势仍不明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煤炭市场发展形势仍不容乐观，短期内供过于求压力依然较大，预计煤炭行业短期内很难走出快速上涨行情。

对策：公司拥有“煤-煤化工”一体化的整体产业优势，煤炭价格的降低有利于煤制甲醇产品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利润，能够消化部分煤炭价格低位运行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公司仍将密切关注煤炭市场的供求状况，加强对煤炭价格走势的分析判断，根据对市场的预测，及时调整价格策略。同时，公司将积极开展与终端大客户的合作，培育稳定的终端客户群；利用技术攻关调整产品结构，开发配煤方案和水煤浆添加剂，实现由燃料煤向化工原料煤的转型，提高盈利能力；采

取提高铁路运输所占比例、开展技术攻关提高回采率保证矿井稳产、高产等一系列措施降低生产运输成本，同时利用铁路运输，扩大销售区域，为公司争取最大的利益。

能源化工行业：2015 年受国际原油价格走势影响，相关能源化工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受行业结构不合理、市场竞争激烈、产能过剩等因素影响，国内煤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进一步萎缩，政府加强了政策调控力度、修订了行业准入条件、加强环保监管措施等方式，促进行业重组和规模化发展，在产业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价格下行使得市场化进程加快，天然气提前实现增量气价并轨、煤炭资源税改革和供给端去产能稳步推进、煤制气审批明显趋于严格等等因素，使得能源化工行业在 2016 年度整体行业状况仍将面临较大的挑战。

对策：公司所属企业属于非常规气制 LNG 领域，与常规气制 LNG 相比具备一定程度的成本优势，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旗下的新奥能源拥有较大区域内的天然气分销渠道，未来公司 LNG 产品在同等价格下相比其他企业具有较高的销售保障。

面对甲醇产业的竞争格局，公司认为随着近年来煤化工业务围绕资源端的不断布局，已经在内蒙区域形成了以煤制烯烃为消费主体的新兴甲醇消费圈，未来西北甲醇外运的份额将逐步减少，西北甲醇与传统高端市场的价差将逐年缩小。公司将按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原则，深耕周边区域市场，全面提升营销能力，拓展终端客户的区域；采取灵活的销售政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同时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基于公司长期积累的大型化工项目运营经验，持之以恒的推进全员设备管理，发挥大型化工项目长周期满负荷稳定运行能力，持续降低生产成本，辅之以套期保值等期货工具，保证企业获取合理利润。

农兽药行业：在国家政策引导下，整个农药行业处于行业整合阶段，公司作为原药和制剂并重的企业，既有整合其他企业的机遇也面临来自于竞争对手的同质化、低价竞争和整合的风险。

另外众多企业试水农兽药电商，互联网思+冲击传统营销模式，行业竞争加剧。

对策：公司选择了盈利能力高的新产品进行工业化生产，正在逐步实现调整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公司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同时紧紧抓住国家政策调整带来的机遇，借力于资本市场，选择适当的对象以收购、重组的方式做大做强农兽药产业。

4、资产收购标的资产业绩变动风险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收购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以下简称“United Faith”）100%股权的相关议案。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United Faith 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澳大利亚交易所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11.72%的股份。根据 Ernst & Young（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Santos 2014 年度、2015 年度审计报告附注的披露，2014 年及 2015 年，Santos 合并报表下当期净损益分别为-9.35 亿澳元和-26.98 亿澳元，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亏损主要原因是油气价格的持续下跌计提公司油气资产减值所致。收购完成后，公司拟将所持 Santos 股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则未来 Santos 利润的变动将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5、汇率风险

根据对 2015 年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的走势情况，2016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会产生波动的预期。针对预期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拟通过控制资金收支的节奏，采取有利的币种和结算方式以及运用汇率风险防范措施，将汇率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新奥股份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未来公司海外并购以美元作为对价支付方式，而新奥股份收入主要为人民币。美元对人民币等的汇率波动可能使公司承受一定的损失。公司将根据汇率变动走势，择机决定是否采用套期保值等措施降低汇率风险。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19 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修订内容，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并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

（三） 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

1、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可以不实施分红：

（1）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

（2）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

（3）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为负数；

（4）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且公司已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对相关计划进行说明，进行现金分红将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

2、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下一年度存在较大投资计划或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除上述第 1 款情况外，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 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配现金红利的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现金红利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以年度分红为主，董事会也可以根据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非配。

(七)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与程序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可以根据内外部环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八) 公司在进行现金利润分配时，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九)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 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预案)	0	1.0	0	98,578,504.30	805,650,096.73	12.24
2014 年	0	1.6	0	157,725,606.88	809,426,455.03	19.49
2013 年	0	0	0		693,017,108.86	0.00

说明: 公司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期合并增加了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2014 年和 201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采用调整前数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等重大项目投资以及收购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股权的重大资金支出计划, 2015 年度公司符合《公司章程》中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投资者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的情况下, 拟订了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85,785,043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派发现金红利 98,578,504.3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13-2015 年现金分红数额(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0.00%、19.49%和 12.24%, 完全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规定的相关条款。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 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 2008 年重大资产重组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新奥控股	避免同业竞争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其	长期	否	是		

组相关的承诺			他承诺					
与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新奥控股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长期	否	是		
与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新奥控股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期	否	是		
与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联想控股、泛海投资	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即资产购买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6 年 7 月 4 日	是	是		
与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新奥控股、合源投资、联想控股、泛海投资	承诺标的资产在本补偿期内实际盈利数低于盈利预测数时，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新奥控股承担新奥基金、涛石基金、平安资本三家发行对象的业绩补偿义务。	补偿期间 2013-2015 年度	是	是		
与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奥控股	确认新能矿业房屋权属现状不会影响新能矿业正常经营，对因此无法办理而造成的损失承担法律责任。	至新能矿业该等房屋产权证办理完毕之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新奥集团	承诺不再新增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新奥集团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解除新地工程之担保责任；若未解除，新奥集团对新地工程因履行担保义务而产生的一切对外清偿、损失或其他支付和责任进行补偿或补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与贷款方未能就提前还款及更换担保人达成一致，未能按期履行承诺	新奥集团已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偿还 3 亿元人民币，新地工程对部分债务 3 亿元的担保责任已不存在，此笔债务担保余额为 2 亿元人民币。2016 年 3 月 4 日，新奥集团偿还 2 亿元人民币，此项债务主合同解除，新地工程对此项债务的担保责任解除。
其他承诺	其他	新地工程	收购完成后对外提供担保时将严格按照新奥股份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内部决策及流程进行审批；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解除为新奥集团提供的担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同上	同上

其他承诺	其他	新奥控股	新奥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采用适当的方式择机增持不少于1%的本公司股份，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促进市场恢复健康平稳状态。	无期限	否	否		
其他承诺	其他	新奥控股	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新奥股份之股权	2016 年 1 月 9 日	是	是		

说明：

1、经新奥集团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多次协商，平安信托有限公司未同意新奥集团提前偿还相关贷款，亦未同意更换相关担保人，受此影响新奥集团未能按期履行解除担保的承诺，但已于 2016 年 3 月按期归还上述贷款，相关担保责任已解除。

2、新奥控股承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采用适当的方式择机增持不少于 1% 的公司股份。该承诺无明确履行期限，报告期内新奥控股暂未增持公司股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本报告期，新能矿业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4,242.61 万元，完成利润承诺。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公司将督促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变更会计政策，使其会计政策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面临暂停上市风险。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以上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发布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201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上事项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发布的《关于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能矿业购买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沁水新奥 100% 股权、中海油新奥 45% 股权事项，沁水新奥于 2014 年 10 月办理完毕前述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并换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资产交割完成后新能矿业持有沁水新奥 100% 股权。中海油新奥相关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及此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能矿业购买新奥集团持有的新地工程 60% 股权，新奥光伏持有新地工程 40% 股权的事项，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及此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

并于 2015 年 5 月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收，并换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件。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三) 其他

无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年10月23日	2014年10月23日	2016年3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73.60	2014年6月13日	2014年6月13日	2015年6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25.40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20日	2015年5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7,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9,894.9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9,894.9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5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2014年5月，新地工程为新奥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冀-07-2014-02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4625.4万元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冀-07-2014-027（新保）号。新奥集团已于2015年5月22日偿还此笔债务，此项债务主合同已解除，新地工程对此项债务的担保责任已不存在，对此笔债务的担保解除。 （2）2014年6月，新地工程为新奥集团与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2014）国投信托 HY1070-DKHT-7”《国投信托鸿雁 1070 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第 07 期之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 3473.6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2014）国投信托 HY1070-BZ-JG11。新奥集团已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已偿还此笔债务，此项债务主合同已解除，新地工程对此项债务的担保责任已不存在，对此笔债务的担保解除。 （3）2014年11月，新地能源与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共同为新奥集团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合同编号为“T141197046100001-1”《平安财富*汇安476号单一资金信托之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50000万元贷款金额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T141197046100001-2。新奥集团已于2015年11月24日偿还3亿元人民币，新地工程对部分债务3亿元的担保责任已不存在，此笔债务担保余额为2亿元人民币。2016年3月4日，新奥集团偿还2亿元人民币，此项债务主合同解除，新地工程对此项债务的担保责任解除。 （4）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新新能源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获得所有必要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担保，及因未能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获得该等安全生产许可证而触发的新新能源在气体供应合同第 2.8 条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向液化空气（达拉特旗）有限公司和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承担不超过 5 亿元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新新能源	10,000.00	1 年	5%	补充	无	否	否	否	否	控股	

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						子公司	
新能矿业 有限公司	10,000.00	1 年	5%	补充 流动资金	无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山西沁水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7,500.00	1 年	5%	补充 流动资金	无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新 威远生物 化工有限 公司	5,000.00	1 年	6%	补充 流动资金	无	否	否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上述委托贷款属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资金周转所发放，对公司盈利情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的议案》，新能能源与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工业气体供应合同，合同约定液化空气（达拉特旗）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新奥工业园内建设拥有和运行新的工业气体生产设备，并将通过管道输送系统向新能能源供应工业气体，合同主要条款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的公告》。

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的议案》，新能能源与河北丰汇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合同约定新能能源通过管道输送系统长期向丰汇达旗出售其所需的公用工程、原料甲醇，并提供配套的业务服务。合同主要条款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发行公司债的方案，201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86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7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公司债发行工作尚未完成。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环保、科学发展”的理念，将环境保护工作视为持之以恒履行的社会责任与义务，致力于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的目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制度，强化环保投入、落实环保管理责任、严格环保设施与各种排放的管理、积极主动与当地周边居民与社区开展环保活动。公司充分利用现有场地、厂房，进行全面技术改造，采用清洁工艺，生产高效、与环境友好的高附加值产品；降低单耗，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从源头和工艺技术上削减污染物的产生，全面并持续地开展清洁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各单位均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任何形式的环保违规行政处罚事件。

1、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长期致力于追求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严格执行国家的环保法规、政策、标准。公司及下属各单位均与当地环境监测站签订了监测合同（或协议），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对企业排放的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定期监测，对主要污染物排放实时监控。工厂锅炉燃烧产生的烟气由烟气净化装置（脱硫、脱硝、除尘等）处理达标后进行高空排放，各企业均建有污水处理设施，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其余排入市政污水处理厂或自然水体，固体废物部分进行综合利用，部分进入企业自建渣场实现回收处置，厂界噪声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报告期内，各单位的废水、废气、噪声均实现了达标排放。

2、环境突发事件应急能力建设情况

公司及下属各单位均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设有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以及应急处置办公室，配备了应急处理设施和相应的防护用品，并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和演练，以便能在事故发生时，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针对化工行业突出的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和泄漏问题，各单位现均按国家标准设有防护围堰和事故池。

为了持续增强环保突发事件的应急指挥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应急处理能力和协调作战能力，公司下属各企业均定期组织开展了环保应急演练和现场处置训练，保障了公司环保应急处置能力的持续提升。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2,966,275	64.21	0	0	0	-186,700,337	-186,700,337	446,265,938	45.2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32,966,275	64.21	0	0	0	-186,700,337	-186,700,337	446,265,938	45.2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32,966,275	64.21	0	0	0	-186,700,337	-186,700,337	446,265,938	45.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2,818,768	35.79	0	0	0	+186,700,337	+186,700,337	539,519,105	54.73
1、人民币普通股	352,818,768	35.79	0	0	0	+186,700,337	+186,700,337	539,519,105	54.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85,785,043	100	0	0	0	0	0	985,785,043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股东天弘基金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429,872 股和平安大华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322,404 股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并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解除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88,977 股的股份限售，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解除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559,084 股的股份限售，并于 6 月 30 日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增利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36,429,872	36,429,872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融资限售	2015 年 3 月 17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7,322,404	27,322,404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融资限售	2015年3月17日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5,261,472	75,388,977	0	229,872,49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	2015年6月30日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47,559,084	47,559,084	0	0	股改限售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416,572,832	186,700,337	0	229,872,495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7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46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0	305,261,472	30.97	229,872,495	质押	228,5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98,360,656	9.98	98,360,656	无	0	其他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71,498	91,910,651	9.32	0	无	0	其他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0	78,688,525	7.98	78,688,525	质押	54,000,000	其他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0	71,203,426	7.22	0	质押	54,688,686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华润 信托-华润信托·增利1号单 一资金信托	-5,731,304	30,698,568	3.11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 限公司	-34,002,494	29,749,783	3.02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469,687	24,469,687	2.48	0	无	0	国有法人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19,672,131	2.00	19,672,131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19,672,131	2.00	19,672,131	质押	19,672,131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10,651	人民币普通股	91,910,651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75,388,977	人民币普通股	75,388,977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71,203,426	人民币普通股	71,203,426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增利1号单一资金信托		30,698,568	人民币普通股	30,698,568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9,749,783	人民币普通股	29,749,78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469,687	人民币普通股	24,469,68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489,900	人民币普通股	9,489,9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04,553	人民币普通股	9,204,553			

应淑爱	7,020,869	人民币普通股	7,020,869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00,635	人民币普通股	6,200,6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股东中，新奥控股、合源投资、威远集团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 平安资本直接持有涛石基金 99.97% 的股权（LP），并通过持有涛石基金另一股东涛石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GP）的股权间接持有涛石基金 0.015% 的股权。 公司不了解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29,872,495	2016 年 7 月 4 日	229,872,49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锁定三年。
2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8,360,656	2016 年 7 月 4 日	98,360,65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锁定三年。
3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688,525	2016 年 7 月 4 日	78,688,52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锁定三年。
4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672,131	2016 年 7 月 4 日	19,672,13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锁定三年。
5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131	2016 年 7 月 4 日	19,672,13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锁定三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股东中，新奥控股、合源投资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开发、市政工程建设、旅游、饮食、电子机械制造、化工、建材制造等行业的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间接控制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603869.SH）
其他情况说明	新奥控股直接持有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并持有新奥集团（新奥集团持有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83.10% 的股权，新奥控股通过持有上述股权间接控股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王玉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2 年 12 月至今任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 年 5 月至今任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 年 12 月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00 年 7 月至今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 1 月至今任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7 月至今任新能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今任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今任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今任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第九、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常委，第九届全国工商联副主席、第十届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第九、十届河北省政协常委。现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河北省工商联副主席，廊坊市工商联主席、廊坊市政协副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现控制新奥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688. HK）30.10% 的股权、控制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603869. SH）56.40% 的股权；曾持有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原安瑞科能源装备控股有限公司, 3899. HK）股权

Figure 1-1: Ownership structure diagram of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ownership flow from the top-level shareholders, Wang Yulin and Zhao Baoli, through various intermediate companies, ultimately leading to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of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is as follows:

- Wang Yulin** and **Zhao Baoli** are the top-level shareholders.
- Wang Yulin** holds a 6.00% stake in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and a 30.97% stake in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 Zhao Baoli** holds a 90% stake in **Linfang City Natural Gas Co., Ltd.** and a 10% stake in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 Linfang City Natural Gas Co., Ltd.** holds a 93.33% stake in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and a 11.7065% stake in **Xin'ao Group Co., Ltd.**
-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holds an 83.10% stake in **Xin'ao Group Co., Ltd.** and a 20.00% stake in **Shijiazhuang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 22 Natural Persons** hold a 5.1935% stake in **Xin'ao Group Co., Ltd.**
- Xin'ao Group Co., Ltd.** holds an 80.00% stake in **Shijiazhuang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and a 80.00% stake in **Hebei Weiyuan Group Co., Ltd.**
- Shijiazhuang Xin'ao Investment Co., Ltd.** holds a 20.00% stake in **Hebei Weiyuan Group Co., Ltd.**
- Hebei Weiyuan Group Co., Ltd.** holds a 7.22% stake in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 Xin'ao Capital Management Co., Ltd.** holds a 95.00% stake in **Xin'ao Investment Fund Management (Beijing) Co., Ltd.** and a 5.00% stake in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 Xin'ao Investment Fund Management (Beijing) Co., Ltd.** holds a 0.18% GP stake in **Beijing Xin'ao Jianyuan Energy Development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 10 Natural Persons** hold a 71.43% LP stake in **Linfang Heyuan Investment Center (Limited Partnership)**
- Beijing Xin'ao Jianyuan Energy Development Equity Investmen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holds a 9.98% stake in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 Linfang Heyuan Investment Center (Limited Partnership)** holds a 7.98% stake in **Xin'ao Energy Development Co., Ltd.**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玉锁	董事长	男	51	2008-11-26	2016-6-28	0	1,529,400	+1,529,400	响应维稳号召，以个人名义增持	5.95	否
杨宇	副董事长	男	59	2014-4-10	2016-6-28	0	0	0		5.95	是
赵义峰	董事兼 CEO	男	61	2013-6-29	2016-6-28	10,800	10,800	0		170.35	否
马元彤	董事兼总裁	男	52	2014-3-1	2016-6-28	0	0	0		121.00	否
李遵生	董事兼常务副总裁	男	50	2008-1-23	2016-6-28	0	0	0		110.90	否
李山	董事	男	51	2013-6-29	2016-3-21	0	0	0		5.95	否
付振奇	独立董事	男	55	2013-6-29	2016-6-28	0	0	0		5.95	否
徐孟洲	独立董事	男	65	2013-6-29	2016-6-28	0	0	0		5.95	否
张维	独立董事	男	42	2014-4-10	2016-6-28	0	0	0		5.95	否
蔡福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9	2013-6-29	2016-6-28	0	0	0		0	是
王曦	监事	女	43	2013-6-29	2016-6-28	0	0	0		0	是
董玉武	监事	男	53	2013-6-29	2016-6-28	0	0	0		38.62	否
牛云峰	副总裁	男	41	2013-7-1	2016-6-30	0	0	0		86.74	否
张庆	副总裁	男	46	2013-7-1	2016-6-30	0	0	0		86.8	否
郭敬波	副总裁	男	55	2013-7-1	2016-6-30	0	0	0		96.81	否
马青喜	副总裁	男	49	2013-7-1	2016-6-30	0	0	0		88.78	否
范朝辉	总裁助理	男	47	2013-7-1	2016-6-30	0	0	0		82.45	否
薛建保	总裁助理	男	52	2013-7-1	2016-6-30	0	0	0		69.63	否
王法齐	总裁助理	男	38	2015-3-25	2016-6-30	0	0	0		52.8	否
刘建军	总会计师	男	51	2013-7-1	2016-6-30	0	0	0		77.63	否
黄安鑫	总工程师	男	52	2013-7-1	2016-6-30	0	0	0		75.2	否
王东英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3-7-1	2016-6-30	2,000	2,000	0		35.52	否

刘宝民	原人力资源总监	男	51	2013-7-1	2015-3-25	0	0	0		4.70	否
合计	/	/	/	/	/	12,800	1,542,200	+1,529,400	/	1,233.6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玉锁	1992 年 12 月至今任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1993 年 5 月至今任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 年 12 月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00 年 7 月至今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 1 月至今任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 年 7 月至今任新能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今任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今任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今任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 宇	2007 年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副局长；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副局长、董事；2014 年 4 月至今任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4 年 6 月起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起任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9 月起任新能能源公司董事长。
赵义峰	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总裁、CEO 等职务；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CEO。
马元彤	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推进组执行组长；2014 年 3 月起任公司总裁；2014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
李遵生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李 山	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首席执行官；2010 年 3 月至今任涛石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2013 年 4 月起任国家开发银行首席国际业务顾问；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任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国家治理研究院执行院长。
付振奇	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胜宝寰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孟洲	1982 年起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助教、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讲师、党总支副书记、副教授、党总支书记；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人大财税法研究所所长、金融法研究所所长，2015 年 4 月任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 维	曾任河北康龙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太行水泥独立董事、汇金机电独立董事；现任石煤装备、以岭药业、汇金股份、通合电子独立董事；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蔡福英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7 月历任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2011 年 8 月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督察委员会副主席。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 曦	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监事。

董玉武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督查总监。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监事。
牛云峰	2007 年 2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经营管理部主任、战略绩效总监、副总裁； 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张 庆	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郭敬波	2008 年 8 月至今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 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马青喜	2004 年 2 月至 2010 年 6 月曾任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 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范朝辉	2004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
薛建保	2007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焦炉气项目组成员、总裁助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
王法齐	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关文化部主任助理；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营销策划部主任助理；2005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历任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主任、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新奥能源贸易事业部副总经理、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兼）；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历任新奥能源化工集团市场与战略绩效部主任、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市场战略绩效总监；2015 年 3 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
刘建军	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曾任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计财部副主任、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计财部主任、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财务部主任、财务副总监；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会计师。
黄安鑫	2008 年 1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总工程师；2013 年 7 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王东英	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宝民	2003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 月曾任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燃气培训基地主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发展中心副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新奥集团所属能源化工集团人力资源总监；2013 年 7 月-2015 年 3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5 年 3 月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玉锁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1 月 13 日	
李山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首席执行官	2010 年 10 月 18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玉锁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7 年 8 月	
王玉锁	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19 日	
王玉锁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00 年 7 月	
王玉锁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 年 12 月	
杨 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07 年	
蔡福英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督察委员会副主席	2011 年 8 月	
王 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13 年 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①根据石家庄市当地同类企业薪酬水平 ②根据岗位工作内容及工作复杂程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实际报酬合计 964.1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宝民	原人力资源总监	离任	工作变动
王法齐	总裁助理	聘任	新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89
销售人员	353
技术人员	246
财务人员	85
行政人员	551
合计	3,4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4
本科	650
大专	833
大专以下	1,857
合计	3,424

(二) 薪酬政策

考虑到企业发展和实际支付能力，对核心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市场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的岗位人员采取薪酬市场跟随策略，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有效的控制及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的方式相结合，制定出符合员工成长和企业发展的培训计划，促进员工能力快速提升和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

问题。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形成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报告期内因收购新地工程使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有所增加，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重大决策事项以及信息披露过程中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证监会相关法规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14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 月 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玉锁	否	10	1	8	1	0	否	0
杨宇	否	10	1	8	1	0	否	0
赵义峰	否	10	2	8	0	0	否	0
马元彤	否	10	2	8	0	0	否	0
李遵生	否	10	2	8	0	0	否	4
李山	否	10	1	8	1	0	否	0
付振奇	是	10	1	8	1	0	否	0
徐孟洲	是	10	2	8	0	0	否	1
张维	是	10	2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提名候选人时，认真审查候选人资格，严格履行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定期过程中，与公司及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职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管的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各专门委员会为完善公司治理机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高管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综合考评，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进行。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喜专审字【2016】第0609号）。其结论为：我们认为，新奥股份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6〕第 1294 号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新奥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奥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增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伟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930,398,824.67	1,706,864,859.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4	84,693,405.26	219,045,552.23
应收账款	注释-5	851,024,184.09	469,679,172.50
预付款项	注释-6	256,532,205.37	150,853,734.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注释-7	4,272,687.50	4,461,404.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8	47,463,350.43	938,700,023.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10	706,221,176.40	987,021,396.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2	119,392,517.94	134,984,399.69
流动资产合计		3,999,998,351.66	4,611,610,54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3	100,000.00	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6	486,200,976.37	635,355,421.38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7	74,342,374.37	76,344,566.03
固定资产	注释-18	5,114,717,629.16	5,074,088,340.37
在建工程	注释-19	283,028,603.19	207,060,119.73
工程物资	注释-20	27,353,865.81	24,984,171.0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24	935,988,137.14	930,167,314.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7	320,286,584.50	265,847,49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8	5,795,178.47	6,627,04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9	127,597,977.59	161,750,611.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5,411,326.60	7,382,325,084.63
资产总计		11,375,409,678.26	11,993,935,62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30	1,091,400,000.00	1,239,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33	413,670,101.26	154,887,633.26
应付账款	注释-34	973,630,651.48	868,459,222.74
预收款项	注释-35	368,367,402.17	568,574,913.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36	123,198,459.77	115,044,146.84
应交税费	注释-37	152,250,523.83	108,623,826.36
应付利息	注释-38	40,615,628.81	9,998,894.49
应付股利	注释-39	27,000,000.00	2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注释-40	115,738,538.84	541,003,219.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42	651,561,920.00	523,33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57,433,226.16	4,156,523,85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43	819,000,000.00	1,297,626,800.00
应付债券	注释-44	1,193,464,540.84	396,259,338.4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1,036,219.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注释-4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49	206,570,201.98	221,859,49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38	15,390,988.14	16,215,361.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5,461,950.85	1,931,960,999.70
负债合计		6,452,895,177.01	6,088,484,856.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释-50	985,785,043.00	985,785,0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52		813,457,218.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55	99,497,641.52	75,909,421.11
盈余公积	注释-56	8,113,501.98	205,747,454.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57	3,164,364,882.12	3,262,386,32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57,761,068.62	5,343,285,458.36
少数股东权益		664,753,432.63	562,165,31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2,514,501.25	5,905,450,77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75,409,678.26	11,993,935,627.31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172,766.58	396,124,840.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396,106.20	1,547,918.42
预付款项		1,801,377.59	3,084,629.40
应收利息		296,388.88	250,000.00
应收股利		485,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992,162,909.79	419,183,031.47
存货			1,992,525.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842,698.79	158,103,036.14
流动资产合计		2,157,672,247.83	1,280,285,982.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3,146,798,131.83	3,105,810,659.49
投资性房地产		1,977,100.25	2,269,806.53
固定资产		1,979,699.04	2,339,822.39
在建工程		2,562,264.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64,914.09	6,469,131.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55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8,706,664.92	3,116,989,420.26
资产总计		5,316,378,912.75	4,397,275,402.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400,000.00	131,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6,140,122.89	19,284,292.8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797,509.58	3,896,673.30
应交税费		1,347,351.96	181,863.46
应付利息		37,180,900.95	4,007,665.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621,824.61	1,759,408.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5,487,709.99	180,729,90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000,000.00	
应付债券		1,193,464,540.84	396,259,338.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5,146,816.80	199,378,62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5,611,357.64	595,637,966.29
负债合计		1,761,099,067.63	776,367,870.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85,785,043.00	985,785,0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2,306,011.87	2,331,343,111.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467,879.27	56,354,377.29
未分配利润		162,720,910.98	247,425,00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5,279,845.12	3,620,907,53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16,378,912.75	4,397,275,402.30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59,165,544.18	6,115,897,240.1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58	5,659,165,544.18	6,115,897,240.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92,072,278.38	4,847,258,177.4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58	3,876,910,361.38	4,147,035,764.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59	109,952,329.97	81,573,638.90
销售费用	注释-60	116,915,781.54	108,282,768.26
管理费用	注释-61	376,735,563.17	386,583,617.56
财务费用	注释-62	212,854,009.19	183,763,392.9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63	-1,295,766.87	-59,981,005.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65	75,194,491.89	46,959,373.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110,774.85	45,022,822.9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2,287,757.69	1,315,598,436.6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66	22,844,640.99	41,509,551.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8,456.78	18,206,096.5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67	7,289,413.11	9,378,333.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04,449.16	1,220,218.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7,842,985.57	1,347,729,654.5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68	173,338,572.39	203,063,06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504,413.18	1,144,666,59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5,650,096.73	1,033,411,004.26
少数股东损益		78,854,316.45	111,255,588.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4,504,413.18	1,144,666,59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650,096.73	1,033,411,004.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854,316.45	111,255,588.9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7,051,785.0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9,216,097.39 元。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4,119,202.17	110,146,553.89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6,653,772.02	108,264,139.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9,007.13	670,505.88
销售费用			421,086.63
管理费用		57,661,532.86	50,822,147.99
财务费用		70,437,587.93	9,212,971.55
资产减值损失		-2,822,585.23	4,129,221.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184,987,472.34	299,585,774.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12,527.66	-418,725.15

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507,359.80	236,212,255.24
加：营业外收入		14,784,659.41	33,535,029.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748.70	17,997,571.58
减：营业外支出		156,999.40	2,978,735.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7,656.70	413,704.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135,019.81	266,768,549.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35,019.81	266,768,549.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135,019.810	266,768,549.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2,649,472.78	5,521,701,052.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41,887.60	31,415,17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102,996,915.55	82,965,28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7,588,275.93	5,636,081,51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74,467,370.69	2,986,191,835.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403,880.74	412,109,63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366,357.56	787,833,77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286,722,545.92	240,120,46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6,960,154.91	4,426,255,70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28,121.02	1,209,825,81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10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860.21	1,936,55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5,518.22	26,256,5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19,955.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295,454,710.62	629,604,136.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370,544.73	657,797,21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097,979.71	343,453,65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7,442,678.05	599,14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0,557,321.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280,908,886.93	297,848,33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6,006,866.64	1,240,450,99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636,321.91	-582,653,77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5,000,000.00	1,80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5,200,000.00	397,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1,657,295,828.09	1,312,012,60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995,828.09	3,515,612,60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2,758,200.00	2,162,431,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971,935.35	226,743,90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70	657,096,661.32	1,654,570,18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7,826,796.67	4,043,745,88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69,031.42	-528,133,285.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497.22	19,106.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252,327.75	99,057,85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1,714,859.21	1,322,657,001.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967,186.96	1,421,714,859.21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000.00	124,346,85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201.84	5,749,05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3,661.11	7,614,33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8,862.95	137,710,23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3,520,095.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94,342.99	35,818,64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115.36	7,043,83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3,411.49	40,896,08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56,869.84	87,278,65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08,006.89	50,431,57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86,738.55	105,004,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2,900.00	79,649,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349,638.55	210,554,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5,467.69	465,96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5,162.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015,467.69	31,541,12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5,829.14	179,013,27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5,200,000.00	397,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8,394,800.00	1,973,479,31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3,594,800.00	2,531,079,315.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200,000.00	22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169,814.64	11,167,53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9,603,223.55	2,578,104,89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973,038.19	2,809,472,43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621,761.81	-278,393,117.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47,925.78	-48,948,26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124,840.80	445,073,10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172,766.58	396,124,840.80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813,457,218.01			75,909,421.11	205,747,454.72		3,262,386,321.52	562,165,312.71	5,905,450,77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785,043.00				813,457,218.01			75,909,421.11	205,747,454.72		3,262,386,321.52	562,165,312.71	5,905,450,77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3,457,218.01			23,588,220.41	-197,633,952.74		-98,021,439.40	102,588,119.92	-982,936,269.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62,900.00						805,650,096.73	78,854,316.45	895,467,31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00,000.00	23,500,000.00
1. 股东投												23,500,000.00	23,500,000.00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13,501.98		-165,839,108.86			-157,725,606.88
1. 提取盈余公积								8,113,501.98		-8,113,501.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725,606.88			-157,725,606.8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588,220.41				233,803.47	23,822,023.88
1. 本期提取							108,216,264.18				1,481,207.51	109,697,471.69
2. 本期使用							84,628,043.77				1,247,404.04	85,875,447.81
(六)其他					-824,420,118.01			-205,747,454.72		-737,832,427.27		-1,768,00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99,497,641.52	8,113,501.98		3,164,364,882.12	664,753,432.63	4,922,514,501.2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838,751,371.13			25,078,562.78	110,111,163.34		1,901,157,862.79	451,015,375.44	4,311,899,37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785,043.00				838,751,371.13			25,078,562.78	110,111,163.34		1,901,157,862.79	451,015,375.44	4,311,899,378.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94,153.12			50,830,858.33	95,636,291.38		1,361,228,458.73	111,149,937.27	1,593,551,392.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499,900.00						1,033,411,004.26	111,255,588.99	1,155,166,493.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263,338.61		-69,868,124.04		-18,604,785.43
1. 提取盈余公积								51,263,338.61		-51,263,338.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04,785.43		-18,604,785.4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7,013,349.52								-127,013,349.5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7,013,349.52								-127,013,349.52
(五) 专项储							8,768,733.35				-105,651.72	8,663,081.63

备												
1. 本期提取							101,376,121.18				3,553,197.47	104,929,318.65
2. 本期使用							92,607,387.83				3,658,849.19	96,266,237.02
(六) 其他					91,219,296.40		42,062,124.98	44,372,952.77		397,685,578.51		575,339,952.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813,457,218.01		75,909,421.11	205,747,454.72		3,262,386,321.52	562,165,312.71	5,905,450,771.07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2,331,343,111.87				56,354,377.29	247,425,000.03	3,620,907,53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785,043.00				2,331,343,111.87				56,354,377.29	247,425,000.03	3,620,907,53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62,900.00				8,113,501.98	-84,704,089.05	-65,627,68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135,019.81	81,135,019.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62,900.00						10,962,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962,900.00						10,962,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13,501.98	-165,839,108.86	-157,725,606.88

1. 提取盈余公积									8,113,501.98	-8,113,501.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725,606.88	-157,725,606.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2,342,306,011.87				64,467,879.27	162,720,910.98	3,555,279,845.1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2,320,843,211.87				29,677,522.32	7,333,305.25	3,343,639,08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785,043.00				2,320,843,211.87				29,677,522.32	7,333,305.25	3,343,639,08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10,499,900.00				26,676,854.97	240,091,694.78	277,268,44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768,549.75	266,768,54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99,900.00						10,499,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99,900.00						10,499,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676,854.97	-26,676,854.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76,854.97	-26,676,854.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785,043.00				2,331,343,111.87				56,354,377.29	247,425,000.03	3,620,907,532.19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奥股份”）于 1992 年 7 月经河北省体改委以冀体改委(1992)1 号文和 40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52 号文复审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于 199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0803。1999 年 3 月改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并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0001000524。同年 10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1999]117 号文批准，公司以 1998 年度末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实施配股，配股后总股本为 11,822.17 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 5,212.57 万元，社会公众股 6,609.60 万元。国有法人股由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04 年 5 月 12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365 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变动方案及公司国有股权性质变更，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整体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2004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116 号文件批复同意豁免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而控制 5,212.57 万股公司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0% 股权而成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06 年 4 月 4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送出股份总数 16,524,000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2006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转增 118,221,713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6,443,426 股。

2010 年 12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下发证监许可[2010]1911 号批复文件，同意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奥控股”）合计发行 75,388,977 股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6 日办理完成新增股东的证券登记变更手续，1 月 28 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311,832,403 股。

根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 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29,872,495 股、向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新奥基金”）发行股份 98,360,656 股、向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合源投资”）发行股份 78,688,525 股、向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涛石基金”）发行股份 100,182,149 股、向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资本”）发行股份 63,752,277 股、向联想控股有限公司（简称“联想控股”）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向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泛海投资”）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用于收购七家公司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新能矿业”）100%的股权并通过新能矿业间接获得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75%的股权。2013 年 7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权登记变更手续。2013 年 8 月 12 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涛石基金、平安资本、联想控股、泛海投资向公司合计增资 610,200,364 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变更为 922,032,767 股。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4 日投资人民币 3,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简称“农药公司”）。经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农药生产及销售、生物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以及其他相关业务，化肥的销售，微肥的生产与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简称‘农化业务’）”划归子公司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经营，将原归属于公司的农化业务（含下属生物药业三厂、鹿泉制剂分公司、循环化工园区分公司）相关经营性资产、负债及相关资质注入农药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22,723 万元对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由其承接原有农化业务生产定点、生产许可等一系列生产资质，专门负责农化业务的研发、生产、经营等相关活动。2013 年 12 月农药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 25,723 万元。公司本部不再从事农化业务的研发、生产、经营等相关活动。

根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 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合计 63,752,27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98 元，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认购。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变更手续。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变更登

记手续，股本变更为 985,785,043 股。此次股本变更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喜验字[2013]第 09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4 年 9 月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购相关 LNG 工厂股权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之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以 16,138.30 万元受让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简称“沁水新奥”）100%股权，于 2014 年 10 月在山西省沁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以 6,860.70 万元受让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新奥”) 45%股权，截至目前尚未完成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根据 2014 年 9 月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购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之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以 16,000.83 万元收购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凤凰”)17.5%的股权；以 11,429.16 万元收购联想控股(天津)有限公司持有的新能凤凰 12.5%的股权；以 9,000 万元收购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新能凤凰 10%的股权。截至 2014 年 10 月 16 日新能凤凰在山东省滕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40%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5 年 1 月 16 日起由“威远生化”变更为“新奥股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鉴于公司前期相关 LNG 工厂股权收购事项重点项目已完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展战略并批准设立 LNG 事业部，公司向清洁能源方向转型，为拓展 LNG 项目规模 2014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经营层开展相关 LNG 项目前期运作的议案》，同意经营层开展相关焦炉煤气制 LNG 以及其他非常规天然气制 LNG 项目的前期运作。经过充分的前期项目投资论证，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徐州新能龙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徐州市龙山制焦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徐州新能龙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新能龙山注册资本金 1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561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51%，龙山制焦以货币方式出资 539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天津物产迁安物流有限公司、迁安市

驿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迁安新奥注册资本金 11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 2015 年 4 月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5 年 5 月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购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之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06,080.00 万元收购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0%股权，以人民币 70,720.00 万元收购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股权。截止 2015 年 5 月 14 日新地工程在廊坊市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100%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 2015 年 8 月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金 8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玖亿捌仟伍佰柒拾捌万伍仟零肆拾叁元整；注册号：1300000000080761/1；法定代表人：王玉锁；公司住所：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93 号；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生物化工农药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的生产及自产产品销售；化工产品（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日用化学品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化肥销售，微生物肥料的生产和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设五个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能（蚌埠）”）、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简称“动物药业”）、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简称“农药公司”）、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天津自贸”）；三个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能（张家港）”）和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简称“迁安新奥”）；五个控股或全资孙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能能源”）、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简称“沁水新奥”）；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内蒙鑫能”）、和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新地工程”）；两家联营公司：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能凤凰”）；一家合营公司：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投资设立的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和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期末实际 出资额(人 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79,000.00	249,379.68	100.00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 万美元	61,424.63		75.00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2,668 万美元	17,597.05	75.00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	8,664.20	100.00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68.25		60.00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	3,000.00	75.00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80.00	100.00		
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	25,723.00	25,723.00	100.00		
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000.00	12,701.33		100.00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500.00	90,421.99		100.00	本期新增
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	1,800.00	60.00		本期新增
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本期新增

公司 2015 年 4 月通过现金购买方式，取得新地工程 100%的股权，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完成股权登记变更手续。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对新地工程的合并日确定为 2015 年 5 月 1 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编制合并当期的比较财务报表，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公司对上年同期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故公司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了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新地工程及其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新地工程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和新智环保燃气有限公司的股权已转让，且股权持有期间新地工程对这两家公司也不具有控制的权力，故未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为了保持会计数据的可比性，2014 年 12 月 31 日也未将上述两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新能龙山公司设立后各方股东未履行出资义务，且未实际经营，因合作条件变化，公司设立目的无法实现，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徐州新能龙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因此新能龙山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经营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

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自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发行收入中扣减，在权益性工具发行有溢价的情况下，自溢价收入中扣除，在权益性证券发行无溢价或溢价金额不足以扣减的情况下，应当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所称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②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③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③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之间，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的，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如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的），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价：存货区分不同构成内容、取得方式以其成本初始计量。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2)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3)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母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母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母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①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④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购建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年	5%	2.38%~3.17%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0 年	5%	3.17%~15.8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	11.88%~15.83%
电子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	11.88%~15.8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	11.88%~15.83%
其它设备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	11.88%~15.83%

根据财政部（89）财工字第 302 号文件规定，矿井建筑物按产量法计提折旧，计提比例为 2.5 元/吨。

(4)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应计提折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建筑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限：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预计发生减值时，如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在建工程，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包括手续费等），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已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5)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6)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无

20. 油气资产

无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核算内容：公司的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等。

(2) 计量：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

(4)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条件具体为：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②有意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销售它。③该无形资产可以产生可能未来经济利益。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对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计量。

(5)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公司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自用某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单独进行摊销。

(6) 采矿权的核算及摊销：公司购入的采矿权按取得成本进行初始计量，2011 年按采矿权取得成本和采矿权证剩余年限摊销，2012 年起依据 2011 年末账面净值及可开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2.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5. 预计负债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无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 收入**（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经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暂时性差异，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

依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四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公司各相关业务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情况如下：

A、煤矿开采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财建[2004]119号），及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经伊金霍洛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伊金霍洛旗煤炭局、伊金霍洛旗财政局核实确认公司符合财企〔2012〕16号第十四条的相关规定，自2012年起按5元/吨的标准提取安全生产

费用。公司依据原煤产量按月提取安全生产费，专门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投入，煤与瓦斯突出及高瓦斯矿井落实“两个四位一体”综合防突措施支出等十项支出；公司根据原煤实际产量按吨煤 9.50 元（其中井巷费用吨煤 2.50 元）从成本中提取煤矿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接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

B、危险品生产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企业按照财企[2012]16 号第八条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及以下的，按照 4%提取；
- 2)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2%提取；
- 3)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0.5%提取；
- 4)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按照以下范围使用：

- 1) 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
- 2) 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
- 3) 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
- 4) 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 5) 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 6)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 7) 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 8) 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 9)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C、建设工程施工

公司所属建设工程施工企业按照财企[2012]16 号第七条的规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各建设工程类别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如下：

- （一）矿山工程为 2.5%；
- （二）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为 2.0%；

（三）市政公用工程、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为 1.5%。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按照以下范围使用：

1) 分包管理安全支出，施工业务施工业务按与分包单位结算金额（进度核算项目按预估结算金额）的 1.5%，直接在专项储备中列支；

2) 安全管理人工成本支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工资、年终奖、其他各种奖金及补贴等支出全额在专项储备中列支，兼职安全管理人员的工资、年终奖、其他各种奖金及补贴等支出按 50% 在专项储备中列支；

3) 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

4) 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物品支出；

5) 安全生产检查与评价支出；

6) 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患的评估、整改、监控支出；

7) 安全技能培训及进行应急救援演练支出；

8)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公司依照财政部 2009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第三条的规定对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和使用进行账务处理，并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的期末余额。

（2）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利润分配

公司的税后利润，有外商参股的子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进行分配，其他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目	计提比例
----	------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由股东大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大会决定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2015年8月1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无

其他说明

2015年8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按照公司原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往来余额，按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在合并报表时进行抵销，对公司的报表无影响。变更后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发生的往来余额不再计提坏账准备，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内部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但对母公司会计报表产生影响，因2015年度内母公司已根据上年度经审计的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利润分配，对上年度已披露的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故采用未来适用法。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出口商品增值税税率为零，商品出口后按有关规定配齐单证向税务机关申报出口商品退税，退税率为0%-17%。	13%、17%、0%
营业税	营业税应税收入	5%或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和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个人所得税	按个人收入性质及金额确定适用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房产税	出租房产租金收入和自用房产	12%和1.2%

	原值的 70%	
资源税	资源税应税收入的 90%	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	15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15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5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25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25
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完成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手续，自 2015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2）河北威远农药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完成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手续，自 2015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3）经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国家税务局审核确认，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符合国税（2012）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中有关所得税优惠的规定，同意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经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国家税务局审核确认，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继续执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问题的通知》（2011 年 2 号公告）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具体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9 号公告）》之规定，2011 年 1 月开始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之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税率，且每年需要办理备案手续。

（5）公司所属子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国家税务局 2008 年 8 月 8 日（达国税发〔2008〕92 号）《达旗国家税务局关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文件批复，从 2008 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的税收优惠政策。2012

年 11 月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国家税务局审核批准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表》，同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2 年起享受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6) 公司所属子公司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完成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手续，自 2015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7) 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已完成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手续，2013 年至 2015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04.93	10,177.08
银行存款	1,808,111,302.32	1,374,985,034.78
其他货币资金	122,277,717.42	331,869,647.35
合计	1,930,398,824.67	1,706,864,859.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定期存款、保证金等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364,431,637.71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693,405.26	219,045,552.23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84,693,405.26	219,045,552.2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5,575,106.5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25,575,106.5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4,751,667.39	99.29	23,727,483.30	2.71	851,024,184.09	489,616,635.49	98.51	21,104,937.19	4.31	468,511,698.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6,195.57	0.71	6,256,195.57	100		7,423,669.77	1.49	6,256,195.57	84.27	1,167,474.20
合计	881,007,862.96	/	29,983,678.87	/	851,024,184.09	497,040,305.26	/	27,361,132.76	/	469,679,172.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87,798,705.10	7,877,987.05	1.00
1 至 2 年	57,961,286.14	5,796,128.61	10.00
2 至 3 年	16,426,509.60	3,285,301.92	20.00
3 至 5 年	11,594,201.67	5,797,100.84	50.00
5 年以上	970,964.88	970,964.88	100.00
合计	874,751,667.39	23,727,483.30	2.7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22,546.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排序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09,698,128.12	1 年以内	12.45	EPC 项目
2	第二名	关联方	49,103,044.88	1 年以内	5.57	EPC 项目
3	第三名	关联方	42,877,708.65	1 年以内	4.87	EPC 项目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2,918,986.69	1 年以内	3.74	EPC 项目
			6,512,387.69	2-3 年	0.74	
			3,097,482.12	3-5 年	0.35	
5	第五名	关联方	35,608,514.37	1 年以内	4.04	EPC 项目
	合计		279,816,252.52		31.76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9,775,424.29	85.67	132,714,227.15	87.98
1 至 2 年	25,453,606.01	9.92	9,950,661.55	6.60
2 至 3 年	5,882,053.32	2.29	3,507,963.20	2.32
3 年以上	5,421,121.75	2.11	4,680,882.93	3.10
合计	256,532,205.37	100.00	150,853,734.8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排序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66,064,932.52	1 年以内	预付储煤款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4,648,292.00	1 年以内	预付工业用水款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4,360,638.49	1 年以内	预付辅材款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852,784.89	1 年以内	预付原料气采购款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0,118,940.86	1 年以内	预付阿维淡储款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123,437.50	4,433,904.10
其他	149,250.00	27,500.00
合计	4,272,687.50	4,461,404.1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36,550.00	19.78	2,162,305.55	17.25	10,374,244.45	12,736,550.00	1.33	2,172,305.55	17.06	10,564,244.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097,970.50	71.16	8,008,864.52	17.76	37,089,105.98	942,253,755.89	98.17	14,117,976.57	1.50	928,135,779.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37,172.46	9.06	5,737,172.46	100.00		4,804,194.72	0.50	4,804,194.72	100.00	
合计	63,371,692.96	/	15,908,342.53	/	47,463,350.43	959,794,500.61	/	21,094,476.84	/	938,700,023.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伊金霍洛旗非税收入管理局	5,000,000.00	50,000.00	1.00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判断
内蒙古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3,400,000.00	170,000.00	5.00	
达拉特旗财政局	2,309,731.00	115,486.55	5.00	
石家庄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826,819.00	1,826,819.00	100.00	
合计	12,536,550.00	2,162,305.5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945,891.74	279,458.90	1.00
1 至 2 年	6,145,825.98	614,582.59	10.00
2 至 3 年	2,981,254.43	596,250.88	20.00
3 至 5 年	3,012,852.40	1,506,426.20	50.00
5 年以上	5,012,145.95	5,012,145.95	100.00
合计	45,097,970.50	8,008,864.52	17.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86,134.3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34,171.59	收回现金
合计	9,034,171.59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安全生产保证金	6,050,000.00	6,050,000.00
与当地政府往来款	11,429,458.70	7,452,703.62
代垫款项	1,644,573.57	11,034,866.17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6,775,314.67	10,104,985.54
出口退税		4,262,965.29
其他往来款	22,969,546.06	915,054,917.27
保证金及押金	14,502,799.96	5,834,062.72
合计	63,371,692.96	959,794,500.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险公司理赔	8,206,565.57	1 年以内	12.95	82,065.66
第二名	煤矿风险抵押金 500 万、票本押金 10 万	5,100,000.00	5 年以上	8.05	15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4,408,147.27	1 年以内	6.96	44,081.47
第四名	代纳林陶亥政府垫付拆迁补偿费	4,075,755.08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	6.44	456,588.75
第五名	借款	3,400,000.00	5 年以上	5.37	170,000.00
合计	/	25,190,467.92	/	39.77	902,735.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704,604.01	1,135,901.00	196,568,703.01	233,338,792.54	860,985.93	232,477,806.61
在产品	48,102,567.69		48,102,567.69	87,325,683.48		87,325,683.48
库存商品	215,695,561.87	1,087,907.45	214,607,654.42	196,405,463.03	1,506,741.86	194,898,721.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41,447,426.68		241,447,426.68	466,060,580.31		466,060,580.31
委托加工物资	4,660,615.44		4,660,615.44	6,247,282.30		6,247,282.30
自制半成品				4,741.28		4,741.28
在途物资	834,209.16		834,209.16	6,581.20		6,581.20
合计	708,444,984.85	2,223,808.45	706,221,176.40	989,389,124.14	2,367,727.79	987,021,396.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0,985.93	274,915.07				1,135,901.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506,741.86	1,087,907.45		1,506,741.86		1,087,907.4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自制半成品						

在途物资						
合计	2,367,727.79	1,362,822.52		1,506,741.86		2,223,808.4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38,626,008.64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6,666,412.22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33,844,994.1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41,447,426.68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118,187,525.00	129,371,680.27
预交企业所得税	921,786.61	
其他	283,206.33	5,612,719.42
合计	119,392,517.94	134,984,399.69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赞皇县南邢郭信用社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886,583.14			243,375.29						17,129,958.43	
小计	16,886,583.14			243,375.29						17,129,958.43	
二、联营企业及其他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403,500,702.45			49,496,193.99						452,996,896.44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86,266.77		1,470,000.00	383,733.23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091,869.02			-17,747.52						16,074,121.50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62,600,000.00		162,600,000.00								
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5,190,000.00		35,190,000.00								
小计	618,468,838.24		199,260,000.00	49,862,179.70						469,071,017.94	
合计	635,355,421.38		199,260,000.00	50,105,554.99						486,200,976.37	

其他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地工程截止 2014 年底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萧山”），账面成本 16,26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在 2015 年 1 月新地工程与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评估价 16,688.05 万元将杭州萧山股权转让给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杭州萧山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新地工程 2015 年 3 月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地工程截止 2014 年底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新智环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智环保”），账面成本 3,519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38%。2015 年 1 月新地工程与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3,519 万元的价格将新智环保股权转让给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新智环保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新地工程 2015 年 3 月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328,857.15			84,328,857.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4,328,857.15			84,328,857.1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84,291.12			7,984,29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2,191.66			2,002,191.66
(1) 计提或摊销	2,002,191.66			2,002,19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986,482.78			9,986,482.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342,374.37			74,342,374.37
2. 期初账面价值	76,344,566.03			76,344,566.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它设备	矿井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5,615,419.30	3,167,113,457.11	16,640,845.65	562,197,291.73	90,407,108.15	22,153,558.20	915,428,281.85	6,359,555,96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67,041,835.64	113,062,075.32	3,202,356.88	12,099,706.95	6,736,402.94	2,461,069.48	192,957,484.68	397,560,931.89
(1) 购置	25,506,233.74	34,146,686.67	3,040,073.14	4,871,652.09	1,966,277.17	2,461,069.48		71,991,992.29
(2) 在建工程转入	41,535,601.90	78,915,388.65	162,283.74	7,228,054.86	4,770,125.77		192,957,484.68	325,568,93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7,861,305.46	12,719,112.08	723,156.08	14,900.00	5,843,734.47	141,446.74		67,303,654.83
(1) 处置或报废	35,382,880.64	12,719,112.08	723,156.08	14,900.00	5,843,734.47	141,446.74		54,825,230.01
(2) 转入在建	12,478,424.82							12,478,424.82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1,604,795,949.48	3,267,456,420.35	19,120,046.45	574,282,098.68	91,299,776.62	24,473,180.94	1,108,385,766.53	6,689,813,239.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9,132,193.60	738,297,130.95	9,605,246.97	239,352,420.10	35,976,695.77	15,171,217.85	57,932,716.38	1,285,467,62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52,565.69	182,113,306.23	2,499,107.31	60,007,009.12	9,426,864.38	1,688,903.60	15,719,166.79	323,006,923.12
(1) 计提	51,552,565.69	182,113,306.23	2,499,107.31	60,007,009.12	9,426,864.38	1,688,903.60	15,719,166.79	323,006,923.12
3. 本期减少金额	3,645,869.60	25,351,042.91	645,559.56	11,078.14	3,598,082.57	127,302.07		33,378,934.85
(1) 处置或报废	1,643,677.94	25,351,042.91	645,559.56	11,078.14	3,598,082.57	127,302.07		31,376,743.1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02,191.66							2,002,191.66
4. 期末余额	237,038,889.69	895,059,394.27	11,458,794.72	299,348,351.08	41,805,477.58	16,732,819.38	73,651,883.17	1,575,095,609.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7,757,059.79	2,372,397,026.08	7,661,251.73	274,933,747.60	49,494,299.04	7,740,361.56	1,034,733,883.36	5,114,717,629.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6,483,225.70	2,428,816,326.16	7,035,598.68	322,844,871.63	54,430,412.38	6,982,340.35	857,495,565.47	5,074,088,340.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	46,304,726.55
合计	46,304,726.5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及办公用房	56,261,567.88	正在与政府部门沟通办理事宜
生活区公寓楼	70,572,109.34	正在与政府部门沟通办理事宜
合计	126,833,677.22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兽药搬迁工程	4,721,879.67		4,721,879.67	18,973,171.00		18,973,171.00
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	102,435,103.64		102,435,103.64	29,795,431.97		29,795,431.97

浓盐水减排 EPC 项目	73,771,344.89		73,771,344.89			
甲醇储罐	7,794,128.75		7,794,128.75	7,724,322.46		7,724,322.46
锅炉电除尘改造项目				11,522,665.45		11,522,665.45
煤浆提浓改造				13,999,770.25		13,999,770.25
原药扩产	18,421,485.90		18,421,485.90	19,974,706.47		19,974,706.47
生产期开拓工程	21,473,697.90		21,473,697.90	62,692,510.87		62,692,510.87
1000 吨草胺磷项目	3,756,773.14		3,756,773.14			
LNG 产品降温改造项目	6,987,778.15		6,987,778.15			
焦炉煤气制 LNG 项目	28,184,962.82		28,184,962.82			
其他工程	15,481,448.33		15,481,448.33	42,377,541.26		42,377,541.26
合计	283,028,603.19		283,028,603.19	207,060,119.73		207,060,119.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兽药搬迁工程	120,000,000	18,973,171.00	4,021,306.68	18,169,598.01	103,000.00	4,721,879.67	98.07	98.07				自有资金
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	3,163,058,700	29,795,431.97	72,639,671.67			102,435,103.64	3.24	3.24	3,768,573.09	3,768,573.09	6.11	银行借款
浓盐水减排 EPC 项目	95,000,000		73,771,344.89			73,771,344.89	77.65	77.65	2,347,457.52	2,347,457.52	6.11	银行借款
生产期开拓工程	240,000,000	62,692,510.87	170,204,150.08	211,422,963.05		21,473,697.90	97.04	97.04	5,838,996.67	5,838,996.67	6.9	银行借款
1000 吨草胺磷项目	255,322,100		3,756,773.14			3,756,773.14	1.47	1.47				自有资金
焦炉煤气制 LNG 项目	349,353,800		28,184,962.82			28,184,962.82	8.07	8.07				自有资金
合计	4,222,734,600	111,461,113.84	352,578,209.28	229,592,561.06	103,000.00	234,343,762.06	/	/	11,955,027.28	11,955,027.28	/	/

说明：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甲醇装置节能技改项目的议案》，为保证产品稳定销售渠道，寻求下游合作伙伴延伸产品链，新能源有限公司现拟将甲醇装置节能技改项目调整为与其他合作伙伴合作投资建设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本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设备	10,383,370.43	10,769,552.04
专用材料	16,970,495.38	14,214,618.97
合计	27,353,865.81	24,984,171.01

其他说明：

无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208,877.13	2,388,200.00	1,212,227.15	686,000,000.00	25,109,996.11	1,015,919,30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08,031.35		1,739,519.27		2,018,778.91	23,766,329.53
(1) 购置	19,245,219.27		1,000,000.00		2,018,778.91	22,263,998.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62,812.08		739,519.27			1,502,33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1,216,908.48	2,388,200.00	2,951,746.42	686,000,000.00	27,128,775.02	1,039,685,629.9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658,186.37	1,492,907.41	423,327.78	43,770,126.45	12,407,437.47	85,751,98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1,740.57	249,459.50	297,846.86	7,178,020.78	3,698,439.59	17,945,507.30
(1) 计提	6,521,740.57	249,459.50	297,846.86	7,178,020.78	3,698,439.59	17,945,507.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179,926.94	1,742,366.91	721,174.64	50,948,147.23	16,105,877.06	103,697,492.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7,036,981.54	645,833.09	2,230,571.78	635,051,852.77	11,022,897.96	935,988,137.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73,550,690.76	895,292.59	788,899.37	642,229,873.55	12,702,558.64	930,167,314.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农药搬迁项目 23.2145 亩土地使用权	5,919,697.50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过程中
合计	5,919,697.50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作流优化项目		26,000.00	1,444.44		24,555.56
产品注册费	2,436,866.62	4,757,417.06	2,001,643.14		5,192,640.54
对外联络道路	28,304,369.72		1,088,629.56		27,215,740.16
拆迁与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补偿费	190,213,301.70	62,491,981.57	9,045,135.38		243,660,147.89
新奥大道扩建费	40,369,963.45		1,523,394.84		38,846,568.61
触媒	1,787,179.40	5,550,222.22	3,020,562.12		4,316,839.50
生物填料	336,000.00		168,000.00		168,000.00
变换触媒	1,442,592.53		911,111.16		531,481.37
装修费	87,568.34		87,568.34		-
催化剂	654,529.99	100,000.00	592,906.04		161,623.95
绿化费	202,289.65		44,135.88		158,153.77
设计费	12,833.19		2,000.04		10,833.15
合计	265,847,494.59	72,925,620.85	18,486,530.94		320,286,584.50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356,159.25	4,675,667.73	34,876,143.94	5,480,005.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7,463,404.94	1,119,510.74	7,646,931.20	1,147,039.68
合计	37,819,564.19	5,795,178.47	42,523,075.14	6,627,045.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79,150,582.08	15,390,988.14	84,646,403.81	16,215,361.39
合计	79,150,582.08	15,390,988.14	84,646,403.81	16,215,361.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43,601.72	15,116,522.56
可抵扣亏损	194,851,281.95	84,885,240.10
合计	211,794,883.67	100,001,762.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2,856,712.51	
2016 年			
2017 年	4,323,596.96	4,032,359.88	
2018 年	48,585,622.72	51,775,575.46	
2019 年	19,421,296.01	26,220,592.25	
2020 年	122,520,766.26		

合计	194,851,281.95	84,885,240.10	/
----	----------------	---------------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收购款	34,303,500.00	34,303,500.00
预付伊旗非税收入管理局土地出让金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设备工程款	25,542,001.59	11,753,189.65
预付鄂尔多斯市水利局	37,719,116.00	37,719,116.00
预付达拉特旗国有资产管理局	28,033,360.00	28,033,360.00
预付蒙城市收费管理局土地款		17,381,849.46
预付购房款		30,559,596.00
合计	127,597,977.59	161,750,611.11

30、短期借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90,000,000.00	1,2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400,000.00	29,600,000.00
合计	1,091,400,000.00	1,239,6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23,670,101.26	154,887,633.26
合计	413,670,101.26	154,887,633.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73,630,651.48	868,459,222.74
合计	973,630,651.48	868,459,222.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185,594.66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6,740,795.86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5,739,078.99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3,519,188.62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3,035,399.50	未到结算期
第六名	2,363,074.84	未到结算期
第七名	1,845,893.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0,429,025.47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68,367,402.17	568,574,913.80
合计	368,367,402.17	568,574,913.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080,844.50	工程未决算
第二名	5,960,000.00	工程未决算
第三名	2,091,535.00	工程未决算
第四名	2,068,379.20	工程未决算
第五名	2,001,500.00	工程未决算
第六名	1,119,692.82	工程未决算
合计	24,321,951.5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641,654.04	627,072,358.40	618,851,226.98	122,862,785.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2,492.80	60,500,851.24	60,567,669.73	335,674.31
三、辞退福利		77,400.00	77,4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5,044,146.84	687,650,609.64	679,496,296.71	123,198,459.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608,016.37	502,523,952.82	501,527,755.31	93,604,213.88
二、职工福利费		33,733,799.93	33,733,799.93	
三、社会保险费	301,085.16	27,479,405.41	27,443,189.65	337,300.9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73,425.32	23,533,018.57	23,493,086.30	313,357.59
工伤保险费	14,563.17	2,863,347.45	2,873,314.93	4,595.69
生育保险费	13,096.67	1,083,039.39	1,076,788.42	19,347.64
四、住房公积金	3,111,634.59	42,109,986.41	41,977,378.82	3,244,242.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620,816.95	21,225,213.83	14,169,103.27	25,676,927.5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00.97			100.97
合计	114,641,654.04	627,072,358.4	618,851,226.98	122,862,785.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5,938.24	55,901,526.22	55,958,308.51	249,155.95
2、失业保险费	96,554.56	4,599,325.02	4,609,361.22	86,518.3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2,492.80	60,500,851.24	60,567,669.73	335,674.31

37、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805,914.59	22,975,102.61
营业税	22,888,612.73	13,347,744.41

企业所得税	75,595,082.00	51,382,821.77
个人所得税	2,218,791.06	2,483,984.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7,801.29	1,566,591.26
教育费附加	2,299,439.48	1,389,581.23
房产税	63,776.40	66,526.23
资源税	4,902,378.43	5,381,056.74
土地使用税	125,848.91	5,125,849.01
印花税	25,383.37	35,642.64
其他	3,207,495.57	4,868,926.42
合计	152,250,523.83	108,623,826.36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3,160.48	2,866,706.20
企业债券利息	36,711,415.54	3,578,082.1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71,052.79	3,554,106.10
合计	40,615,628.81	9,998,894.4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7,000,000.00	27,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5,738,538.84	541,003,219.05
合计	115,738,538.84	541,003,219.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41,951,923.54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597,843.20	分期缴纳
第三名	2,010,100.00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508,914.0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8,068,780.76	/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1,561,920.00	523,332,000.00
合计	651,561,920.00	523,332,000.00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担保和借款利率情况详见附注七、45 所附说明

43、长期借款

☒ 适用 ☐ 不适用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49,000,000.00	722,000,000.00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348,000,000.00
信用借款		
抵押加保证加质押借款		227,626,800.00
合计	819,000,000.00	1,297,626,8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借款余额中有 17,0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8,000.00 万元，是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的借款。该贷款由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及其配偶赵宝菊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4.635%-5.895%。

2) 期末借款余额中 30,0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15,000.00 万元，是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的借款。该贷款由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取得的无形资产煤矿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借款年利率 5.15%-6.15%。

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24,156.192 万元，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①以公司依法拥有的编号为达国用(2006)第 7412 号的 697968 平方米土地提供抵押担保；②以公司依法拥有的 60 万吨甲醇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③以出质人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持有的上市公司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2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④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及其配偶赵宝菊提供个人无限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3.7%-4.157%。

4) 期末借款余额中 9,2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2,000.00 万元，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金光道支行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①以公司年产 60 万吨甲醇、40 万吨二甲醚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②由

保证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③由保证人王玉锁、赵宝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5.9%-6.55%。

5) 期末借款余额中 8,0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4,000.00 万元，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①公司年产 60 万吨甲醇、40 万吨二甲醚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②由保证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③由保证人王玉锁、赵宝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5.65%-6.55%。

6) 期末借款余额中 2,0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2,000.00 万元，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①公司年产 60 万吨甲醇、40 万吨二甲醚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②由保证人 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R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③保证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④由保证人王玉锁、赵宝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5.9%-6.55%。

7) 期末借款余额中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9,800.00 万元，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保证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平银津能矿 20140313 第 001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新能所承担的债务本金陆亿元整中的叁亿元整，以及相应的利息、付息、罚息及实现的债权的费用。借款年利率 5.7%-7.38%。

8) 期末借款余额中有 9700 万元、1 年内的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 200 万元，是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的借款。该借款由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年利率 5.7750%。

9) 期末借款余额 6000 万元，是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东城支行的借款。该贷款担保情况如下：①以公司依法拥有的编号为土地 国用(2014)第 057 号土地提供抵押担保；②以公司依法拥有的编号为丘头镇字第 1065001136 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借款年利率 5.95%。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193,464,540.84	396,259,338.41
合计	1,193,464,540.84	396,259,338.4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利息调整	利息调整本年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	2014/11/6	3 年	400,000,000	396,259,338.41			1,312,092.37		397,571,430.78

2015 年 第一期中 期票据	800,000,000	2015/5/29	3 年	800,000,000		800,000,000	5,115,849.06	1,008,959.12	795,893,110.06
合计	/	/	/	1,200,000,000	396,259,338.41	800,000,000	5,115,849.06	2,321,051.49	1,193,464,540.84

说明：本期按中期票据面值计提利息 36,711,415.54 元，计入了应付利息科目。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瑞泽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42,403,577.78
珠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232,240,594.23
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71,199,203.44
合计		261,036,219.89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石家庄基地整体搬迁工程补助	197,394,321.31		13,806,117.60	183,588,203.71	政府补助形成
土地返还款	17,480,872.02		432,486.84	17,048,385.18	政府补助形成
新型生物兽药乙酰氨基阿维菌素原料药及制剂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5,000,000.00		625,000.00	4,375,000.00	政府补助形成

吡蚜酮改造项目政府贴息	1,317,639.88		92,360.16	1,225,279.72	政府补助形成
物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666,666.69		333,333.32	333,333.37	政府补助形成
合计	221,859,499.90		15,289,297.92	206,570,201.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石家庄基地整体搬迁工程补助	197,394,321.31		13,806,117.60		183,588,203.71	与资产相关
土地返还款	17,480,872.02		432,486.84		17,048,385.18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生物兽药乙酰氨基阿维菌素原料药及制剂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5,000,000.00		625,000.00		4,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吡蚜酮改造项目政府贴息	1,317,639.88		92,360.16		1,225,279.72	与资产相关
物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666,666.69		333,333.32		333,333.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1,859,499.90		15,289,297.92		206,570,201.98	/

5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5,785,043.00						985,785,043.00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9,143,184.95		789,143,184.95	
其他资本公积	24,314,033.06	10,962,900.00	35,276,933.06	
合计	813,457,218.01	10,962,900.00	824,420,118.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 10,962,900.00 元，是 2015 年 4 月公司收到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对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两公司原利润承诺的补偿款项。

2、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数 824,420,118.01 元，其中：（1）资本公积减少 125,000,000.00 元是公司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期合并增加了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在企业合并完成后转入了相应的所有者权益科目；（2）资本公积减少 52,076,380.90 元是恢复的新地工程合并日专项储备的余额；（3）资本公积减少 643,272,190.23 元，是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收购新地工程 100%股权时，支付股权收购款 1,768,000,000.00 元，合并日新地工程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904,219,913.78 元，所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高于合并日新地工程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863,780,086.22 元，分别调减了合并方的资本公积 643,272,190.23 元、盈余公积 138,855,216.69 元、未分配利润 81,652,679.25 元；（4）因收购新地工程合并方的资本公积已调减为零，新地工程合并日的资本公积及留存收益不能恢复，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报表期初数已做追溯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中已包含该部分数据，故本期需调减资本公积 4,071,546.88 元、盈余公积 66,892,238.03 元、未分配利润 656,179,747.97 元。

53、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5、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5,909,421.11	64,202,597.21	41,976,278.25	98,135,740.07
维简费		44,013,666.97	42,651,765.52	1,361,901.45
合计	75,909,421.11	108,216,264.18	84,628,043.77	99,497,641.52

56、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5,747,454.72	8,113,501.98	205,747,454.72	8,113,501.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5,747,454.72	8,113,501.98	205,747,454.72	8,113,501.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205,747,454.72元详见附注七、55资本公积所附说明

57、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2,386,321.52	1,901,157,862.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62,386,321.52	1,901,157,862.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5,650,096.73	1,033,411,004.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13,501.98	51,263,338.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7,725,606.88	18,604,785.4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737,832,427.27	-397,685,578.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64,364,882.12	3,262,386,321.52

(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99,127,962.9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 未分配利润其他项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详见附注七、55 资本公积所附说明。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22,423,696.70	3,808,192,794.40	5,936,331,740.72	4,045,213,203.42
其他业务	136,741,847.48	68,717,566.98	179,565,499.43	101,822,561.39
合计	5,659,165,544.18	3,876,910,361.38	6,115,897,240.15	4,147,035,764.81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7,832,105.83	18,541,468.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80,074.57	18,736,659.19
教育费附加	11,391,139.96	15,017,302.64
资源税	53,321,146.12	26,390,393.71
其他	2,227,863.49	2,887,814.60
合计	109,952,329.97	81,573,638.90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521,132.96	52,226,537.97
运输费	26,536,943.73	25,560,815.99
差旅费	9,697,009.30	9,024,433.32
广告宣传促销费	3,593,868.11	5,350,161.55
业务招待费	2,580,114.07	1,599,284.21
其他	18,986,713.37	14,521,535.22
合计	116,915,781.54	108,282,768.26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288,399.75	159,789,622.47
费用性税金	42,628,578.80	43,909,723.25
修理费	16,160,139.89	25,123,380.44
技术开发费	32,212,634.03	31,429,581.15
折旧费	12,802,662.28	14,567,386.57
无形资产摊销	14,949,727.26	15,820,535.70
办公及差旅费	13,629,320.93	11,506,028.70
业务招待费	7,806,629.76	11,803,727.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59,803.46	3,733,103.51
运输费	6,305,508.34	8,882,902.12
聘请中介机构费	9,506,958.97	16,211,714.90
水电费	2,183,470.37	2,974,285.10
财产保险费	4,047,256.43	5,647,843.83
租赁费	8,674,131.87	9,240,075.65
其他	32,880,341.03	25,943,706.84
合计	376,735,563.17	386,583,617.56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072,008.76	210,630,641.79
减：利息收入	-31,426,700.37	-31,150,515.12
汇兑损失（或收益）	9,269,593.71	2,681,406.08
手续费	1,829,875.33	1,103,268.46
其他	109,231.76	498,591.75
合计	212,854,009.19	183,763,392.96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658,589.39	-62,263,454.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62,822.52	2,282,449.4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295,766.87	-59,981,005.04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105,554.99	45,022,822.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241,043.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152,106.80	1,936,551.01
合计	75,194,491.89	46,959,373.92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8,456.78	18,236,926.54	428,45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8,456.78	18,236,926.54	428,456.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66,247.6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9,558,955.64	18,687,957.89	19,558,955.64
其他	2,857,228.57	4,418,419.49	2,857,228.57
合计	22,844,640.99	41,509,551.55	22,844,64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资金	12,725,307.32	12,293,529.06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返还确认的收益	1,148,536.84	432,486.8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化资金贴息	1,173,170.44	1,173,170.44	与资产相关

工业清洁生产补助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各项科技奖励基金	60,700.00	27,6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333,333.32	333,266.64	与收益相关
救灾储备农药利息补贴	2,485,1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564,000.00	1,4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扶持基金	144,500.00		与收益相关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财政出口信保补贴	171,6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计	362,707.72	375,904.9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58,955.64	18,687,957.89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04,449.16	2,567,802.21	5,004,449.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04,449.16	2,567,802.21	5,004,449.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92,770.00	3,255,000.00	851,770.00
地方政府绿化造林工程费用		417,600.00	
火灾存货损失		1,576,943.37	
支付经济补偿款	1,114,173.43	1,010,159.40	1,114,173.43
其他	978,020.52	550,828.69	319,020.52
合计	7,289,413.11	9,378,333.67	7,289,413.11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292,491.11	200,773,812.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081.28	2,289,248.26
合计	173,338,572.39	203,063,061.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7,842,985.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4,460,746.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170,876.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4,336.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15,363.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311,412.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56,990.74
所得税费用	173,338,572.39

69、其他综合收益

无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4,281,868.91	2,993,649.91
银行利息收入	28,726,457.73	28,374,871.03
收到保险赔款	1,832,979.85	2,457,430.03
其他业务收入	837,496.62	1,445,247.41
押金及个人借款等其他往来	22,843,648.45	19,377,471.24
保证金	33,502,855.80	21,484,333.29
收到代缴保险、工资等款项	2,089,272.88	1,931,766.49
其他	8,882,335.31	4,900,518.22
合计	102,996,915.55	82,965,287.6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4,012,223.94	32,688,568.15
管理费用	35,763,308.24	34,829,425.30
制造费用	14,006,729.88	13,899,805.10
代垫出口货物运保费	9,115,663.13	8,072,144.46
代垫款项、个人借款及往来款	153,447,333.19	115,307,368.92
投标保证金、押金	7,235,034.76	13,639,755.15
其他	13,142,252.78	21,683,392.96
合计	286,722,545.92	240,120,460.0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工程有关的投标保证金	24,330,503.23	47,170,970.43
搬迁项目补偿		39,550,000.00
退回多交土地款	9,605,600.00	
新奥控股拨付的利润补偿款	10,962,900.00	10,099,900.00
定期存款到期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	555,707.39	282,783,265.86

合计	295,454,710.62	629,604,136.29
----	----------------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返还的与工程有关的投标保证金	22,399,766.81	47,846,632.05
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	8,509,120.12	1,707.00
合计	280,908,886.93	297,848,339.0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260,000,000.00	60,000,000.00
往来款	1,098,295,028.09	1,251,711,086.71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299,000,800.00	
收到的其他筹资款		301,516.29
合计	1,657,295,828.09	1,312,012,603.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290,000,000.00	
往来款	320,837,278.61	1,653,870,184.17
支付的融资租赁利息及手续费	36,474,382.71	
支付的其他筹资款	9,785,000.00	700,000.00
合计	657,096,661.32	1,654,570,184.17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4,504,413.18	1,144,666,59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5,766.87	-59,981,005.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5,009,114.78	304,461,673.84
无形资产摊销	17,945,507.30	15,680,37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86,530.94	16,348,288.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5,992.38	-17,337,088.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1.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072,008.76	210,630,641.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194,491.89	-46,959,37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867.03	-1,505,19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4,373.25	-824,373.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0,800,219.95	-271,452,315.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977,616.45	76,714,918.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305,284.84	-160,614,820.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628,121.02	1,209,825,815.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5,967,186.96	1,421,714,859.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1,714,859.21	1,322,657,001.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252,327.75	99,057,857.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68,000,000.00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68,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7,442,678.0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40,557,321.9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119,955.68
北京新元创能深冷技术有限公司	17,119,955.68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119,955.6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65,967,186.96	1,421,714,859.21
其中：库存现金	9,804.93	10,177.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8,111,302.32	1,374,985,034.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46,079.71	46,719,647.3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967,186.96	1,421,714,859.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对上年年初所有者权益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原因为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视同一直持有，对期初所有者权益项目进行的追溯调整。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4,431,637.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期货保证金和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2,616,466,136.63	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700,206,139.33	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3,681,103,913.67	/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9,798.38	6.4936	2,336,386.76
欧元	0.50	7.0952	3.5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73,949.14	6.4936	16,714,196.14
欧元	57,835.00	7.0952	410,350.89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5,287.00	6.4936	3,800,619.66
欧元	584,256.17	7.0952	4,145,414.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37,200,000.00	6.4936	241,561,92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3 年 9 月 1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册海外公司的议案》，其中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系由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 港元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取得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处发出的编号为 1990891 的公司注册证书，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公司资本金尚未注入。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2014 年股东会决定，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4 日取得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处发出的编号为 2128617 的公司注册证书，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本金尚未注入。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人	2015 年 4 月 30 日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支付股权收购款 50%以上	290,798,078.44	57,051,785.02	571,270,205.35	59,216,097.3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1,768,00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XX 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323,899,494.77	2,534,652,053.03
货币资金	483,369,847.16	138,256,396.58
应收票据	65,907,834.50	114,053,834.86
预付款项	30,754,689.80	55,896,612.26
应收账款	739,194,278.03	345,434,172.17
其他应收款	548,523,695.71	912,697,967.30
存货	354,097,184.17	630,179,280.75
其他流动资产	7,506,031.67	12,650,381.74
固定资产	60,040,395.50	67,144,285.72
无形资产	13,474,356.00	7,167,005.32
长期股权投资	17,129,958.43	215,762,849.91
长期待摊费用		87,56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7,223.80	4,583,12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000.00	30,738,572.00
负债：	1,315,815,687.70	1,689,206,641.84
借款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应付票据		12,786,232.60
应付账款	593,359,130.49	425,115,520.36
预收款项	171,567,631.88	413,028,610.30
应付职工薪酬	50,479,362.65	52,223,126.10
应交税费	97,699,281.70	26,297,297.16
应付利息	498,041.67	682,916.67
其他应付款	52,212,239.31	409,072,938.65
净资产	1,008,083,807.07	845,445,411.1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08,083,807.07	845,445,411.19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财务报表其他综合收益的
北京新元创能深冷技术有限公司	17,400,000.00	100	股权转让	2015年4月27日	股权处置日	21,052,226.56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7 日与天津物产迁安物流有限公司、迁安市驿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迁安新奥注册资本金 11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迁安新奥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645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58.64%，其中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100 万，天津物产迁安物流有限公司出资 2050 万，迁安市驿旺投资有限公司 300 万。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成立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注入实收资本。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	煤炭生产、销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达拉特旗王爱召新奥工业园	甲醇、二甲醚的生产销售		7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	75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蚌埠	蚌埠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能源, 催化材料应用化学等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		6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阿维菌素等的生产及销售	75		投资设立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兽药、预混合饲料等的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农药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山西沁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化；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化工石油工程总承包等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迁安市	迁安市	对天然气制造项目的非金融性投资	60		投资设立
天津自贸区新奥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仓储、煤炭批发兼零售；海上、陆路、航空国	100		投资设立

			际运输货物代理；国内货运代理； 道路货物运输；化工技术研发转让 咨询及服务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25%	83,065,042.97		536,902,012.33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25%	-3,863,316.36		95,328,264.4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65,039.39	260,999.45	426,038.84	189,792.59	21,485.44	211,278.03	83,683.46	257,901.53	341,584.99	97,901.29	62,148.91	160,050.20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62,110.18	12,495.63	74,605.81	35,360.12		35,360.12	58,385.57	13,417.06	71,802.63	31,185.94		31,185.9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30,574.38	33,226.02	33,226.02	110,930.18	133,055.54	37,859.80	37,859.80	72,128.89
新能（张家港）能源	30,747.30	-1,464.54	-1,464.54	4,823.44	84,496.60	6,035.75	6,035.75	1,356.04

有限公司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滕州市	滕州市木石镇	生产制造		4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99,407,977.21		564,813,411.92	
非流动资产	2,943,272,885.24		2,985,526,979.18	
资产合计	3,742,680,862.45		3,550,340,391.10	
流动负债	1,488,228,218.36		1,262,260,613.64	
非流动负债	1,112,256,767.40		1,269,491,261.69	
负债合计	2,600,484,985.76		2,531,751,875.3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142,195,876.69		1,018,588,515.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6,878,350.68		407,435,406.3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2,996,896.44		403,500,702.4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19,181,257.07		1,599,411,460.30
净利润		123,740,484.97		157,725,693.9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3,740,484.97		157,725,693.9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129,958.43	16,886,583.1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6,750.58	9,425,847.1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6,750.58	9,425,847.14
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074,121.50	16,091,869.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747.52	-593,193.9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747.52	-593,193.96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的经济政策、货币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水平的波动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市场环境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及时关注汇率波动的风险，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按照本公司的政策，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同时，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

3、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即通过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充足的信贷额度获得资金。由于相关业务的性质，本公司维持合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水平，并通过保持可使用的信贷额度作为流动资金的额外补充。本公司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采购材料、机器及设备，以及偿还有关债务。本公司通过经营活动和银行借款所产生的资金用于营运资金所需。管理层在预计现金流量的基础上监控公司流动性储备的滚动预测(该储备包括未提取的信贷额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廊坊	对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允许范围内行业的投资	90,000 万元	30.97	30.9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玉锁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能(滕州)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能（达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EN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苑阳光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光伏集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新智污泥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股权转让，已不是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商标使用费		2,288,982.00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款	74,189,082.17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服务费（标书费）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分包款	30,000.00	62,149.50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199,090.00	10,738,368.76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3,129,265.93	28,873,810.75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费		2,987,727.72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款	4,675,342.48	14,619,359.15
廊坊新奥光伏集成有限公司	材料款		576,384.28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78,243.60	728,958.00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627,137.00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及服务费	2,460,976.09	4,319,896.69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服务费	179,000.00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软件服务费	18,867.92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5,668,771.00	1,886,792.46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甲醇	11,956,693.85	93,865,955.11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生物填料		2,088,000.0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节能优化项目技术服务费		15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LNG 款	230,319,545.61	343,681,784.78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预冷费	5,982.91	149,572.65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煤		359,927.40
新能（达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0,943.92	86,061.12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02,905.98	120,186.11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机器设备	8,205,128.21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986,230,056.19	533,319,154.36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79,021,444.43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241,142.45	
廊坊市新智污泥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32,607,729.85	1,415,094.34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设计费及工程施工	77,834,805.3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538,284.90	847,240.57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265,669.81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	19,727,860.54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销售二甲醚	2,095,881.60	61,910,140.2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282,051.23	1,282,051.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156,010.67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127,898.00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管理费	3,129,265.93	28,873,810.75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2,342,130.18	2,951,639.6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350,000.00	150,000.00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41,099.91	1,270,977.66

(4). 关联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4-10-23	2016-10-2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美元 3720	2011/4/6	2018/12/13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王玉锁夫妇	4,000.00	2008/2/2	2020/2/2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2,000.00	2008/5/22	2020/5/21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1,200.00	2008/3/31	2020/3/30	否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N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王玉锁夫妇	14,800.00	2015/8/14	2017/8/13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1/27	2017/3/27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5/5/15	2017/3/1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	7,900.00	2015/9/7	2016/9/7	否
王玉锁、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5/11/13	2018/12/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5/8/30	2018/9/18	否
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5/5/5	2020/5/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5,000.00	2009/9/21	2021/9/2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2010/12/20	2020/5/22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5/3/10	2018/3/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5/8/31	2018/8/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15/9/14	2018/9/14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15/11/11	2018/11/12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15/11/20	2018/11/2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8/26	2016/8/2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9/1	2016/8/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1/9	2016/11/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9/10	2016/9/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11/4	2018/11/3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6/25	2019/6/2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	10,000.00	2015/6/29	2018/6/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15/9/29	2019/9/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2015/9/29	2019/9/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	2014/8/19	2018/8/1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	2015/4/17	2019/4/17	否
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4/11/21	2019/5/21	否
王玉锁夫妇	1,500.00	2014/11/21	2019/5/21	否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王玉锁	6,000.00	2015/8/18	2018/8/18	否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王玉锁	4,000.00	2015/9/7	2018/9/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因新地工程在股权收购前为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贷款提供了担保, 上述担保在股权收购完成后形成关联担保, 上述担保共计 58,099.00 万人民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履行完毕的 38,099.00 万人民币, 未履行完毕的 20,000.00 万人民币。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共计 348,400.00 万人民币及 6,520.00 万美元, 其中: 已履行完毕的 71,300 万人民币及 2,800.00 万美元, 未履行完毕的 277,100.00 万人民币及 3,720.00 万美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偿还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2014.07	2015.06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4.02	2015.0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64,865,600.00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060,800,000.00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707,2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33.63	1,210.8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39,689,766.65	2,396,897.67		
应收账款	廊坊市新智污泥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30,391,314.79	303,913.15	1,250,000.00	12,500.00
应收账款	新能(滕州)清洁燃料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
应收账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14,830.00	35,148.30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7,165,678.58	71,656.79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175,000.00	1,750.00	169,017.09	1,690.17
应收账款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9,560.51	279,780.26	713,705.51	142,741.10
应收账款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6,496.00	1,964.96	438,195.00	4,381.95
应收账款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281,610.00	2,816.10		
应收账款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730,825.00	17,308.25		
应收账款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奇克农药厂	494,473.34	98,894.67	494,473.34	49,447.33
预付账款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75,110.00		954,374.00	
预付账款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	178,424.85		178,424.85	

	公司				
预付账款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5,316,038.40	
其他应收款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9,190,122.52	9,091,901.23
其他应收款	山西国宏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4,274.72	2,042.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34,303,500.00		34,303,500.00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723,719.64	207,237.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85,170.00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9,545.60	179,051.00
应付账款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4,523.48	169,583.07
应付账款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15,555.71	39,887.95
应付账款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303,005.78	3,315,315.00
应付账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96.84	6,096.84
应付账款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960.00	159,431.00
应付账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2,653,312.57	4,291,525.00
应付账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8,244,401.46	
预收账款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78,718,069.79	15,000,000.00
预收账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3,671,476.53	
其他应付款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081,189.47	42,118,736.06
其他应付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097,505.28	291,120,533.44
其他应付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	1,231,229.00
其他应付款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57,650,705.00
短期借款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短期借款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无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 2014 年 9 月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购相关 LNG 工厂股权之关联交易的议案》，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以 6,860.70 万元受让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45%股权，公司已预付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 3,430.35 万元，截至目前尚未完成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股权过户登记手续。除此之外，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每股分配 0.10 元，本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8,578,504.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8,578,504.30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7 亿元（含 17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86 号文核准。本次债券采取一次性发行的方式。本次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与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已刊登在 2016 年 2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完成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6 新奥债”）发行工作，确认收到本次债券发行款合计人民币 169,150 万元。

2014 年 11 月，新地能源与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共同为新奥集团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合同编号为“T141197046100001-1”《平安财富*汇安 476 号单一资金信托之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 50000 万元贷款金额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T141197046100001-2。新奥集团已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偿还 3 亿元人民币，2016 年 3 月 4 日偿还 2 亿元人民币，此项债务主合同已解除，新地工程对此项债务的担保责任已不存在，对此笔债务的担保解除。

根据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新奥股份所属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懋邦投资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的股权，联信创投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11.72%股份。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 754,809,895.00 美元，折合成人民币约为 490,626.43 万元（按照 1 美元=6.5 元人民币的汇率换算）。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公司自有资金 160,000.00 万元，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30,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对价。

根据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勤满有限、弘毅贰零壹伍和新毅控股，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即 11.40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89,473,684 股（含 289,473,68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0,000.00 万元。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为：勤满有限认购数量为 162,500,000 股，认购金额为 185,250.00 万元；弘毅贰零壹伍认购数量为 54,166,666 股，认购金额为 61,750.00 万元；新毅控股认购数量为 72,807,018 股，认购金额为 83,000.00 万元。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本次非公

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支付公司收购懋邦投资持有联信创投 100%股权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有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农兽药分部、化工产品分部、煤炭分部、液化天然气分部和能源工程分部;具体分工为:

(1) 农兽药分部—农兽药的生产和销售;(2) 化工产品分部—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3) 煤炭分部—煤炭的生产和销售;(4) 液化天然气分部—液化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5) 能源工程分部—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化;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化工石油工程总承包等。

本公司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公司各分部之间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分部信息以人民币元计量。

(2).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化工产品	煤炭	农兽药	液化天然气	工程施工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638,676,361.79	710,798,279.23	1,145,027,387.86	299,022,930.40	1,865,640,584.90		5,659,165,544.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764,958.31	12,628,790.90		0.00	10,427,799.23	37,821,548.44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1,653,441,320.10	723,427,070.13	1,145,027,387.86	299,022,930.40	1,876,068,384.13	37,821,548.44	5,659,165,544.18
报告分部营业成本	1,125,426,938.86	378,397,480.27	936,197,734.43	279,198,164.62	1,185,084,195.97	27,394,152.77	3,876,910,361.38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355,164,418.01	538,585,750.74	43,280,585.34	1,205,261.63	547,352,354.54	323,880,404.50	1,161,707,965.76
其他重要的项目：							
—净利息支出	57,381,640.30	48,408,040.86	18,001,439.60	3,672,647.13	16,414,359.30		143,878,127.19
—折旧和摊销费用	183,350,241.79	111,085,252.62	42,076,475.90	16,111,382.01	10,721,783.87		363,345,136.19
—联营公司投资收益		49,409,608.48			627,108.52		50,036,717.00
资产负债表日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5,108,120,360.73	5,824,244,594.55	1,970,606,710.13	236,211,930.94	2,323,899,494.77	4,653,016,265.32	10,810,066,825.80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2,492,114,893.60	3,891,072,011.19	1,577,151,840.32	98,926,582.77	1,315,815,687.70	2,997,536,671.68	6,377,544,343.90

(4).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5).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9,563.34	10.83	363,457.14	47.85	396,106.20	1,638,563.34	20.76	90,644.92	5.53	1,547,918.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6,195.57	89.17	6,256,195.57	100		6,256,195.57	79.24	6,256,195.57	100	
合计	7,015,758.91	/	6,619,652.71	/	396,106.20	7,894,758.91	/	6,346,840.49	/	1,547,918.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265,090.00	26,509.00	10.00
2 至 3 年	196,906.50	39,381.30	2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97,566.84	297,566.84	100.00
合计	759,563.34	363,457.14	47.85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2,812.2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773,893.77	5 年以上	39.54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058,832.56	5 年以上	29.3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738,028.31	5 年以上	10.52
第四名	关联方	494,473.34	5 年以上	7.0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65,090.00	1 年至 2 年	3.78
合计		6,330,317.98		90.2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6,819.00	0.18	1,826,819.00	100		1,826,819.00	0.42	1,826,819.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4,463,413.78	99.25	2,300,503.99	0.23	992,162,909.79	425,132,594.46	99.46	5,949,562.99	1.40	419,183,031.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37,172.46	0.57	5,737,172.46	100		4,804,194.72	1.11	4,804,194.72	100.00	
合计	1,002,027,405.24	/	9,864,495.45	/	992,162,909.79	431,763,608.18	/	12,580,576.71	/	419,183,03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资产处置款	1,826,819.00	1,826,819.00	100.00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判断
合计	1,826,819.00	1,826,819.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91,835.37	3,918.35	1.00
1 至 2 年	72,630.00	7,263.00	10.00
2 至 3 年	631,522.98	126,304.60	20.00
3 至 5 年	290,109.32	145,054.66	50.00
5 年以上	2,017,963.38	2,017,963.38	100.00
合计	3,404,061.05	2,300,503.99	67.5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往来	991,059,352.73	0.00	0.00
合计	991,059,352.73	0.00	0.00

说明：2015 年 8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按照公司原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往来余额，按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在合并报表时进行抵销，对公司的合并报表无影响。变更后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发生的往来余额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16,081.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00,760,288.75	425,321,914.46
住房公积金存款	1,267,116.49	6,441,693.72
合计	1,002,027,405.24	431,763,608.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48,102,006.55	1 年以内	44.72	
第二名	往来款	275,297,090.00	1 年以内	27.47	
第三名	往来款	203,778,000.00	1 年以内	20.34	
第四名	往来款	50,296,212.17	1 年以内	5.02	
第五名	代垫款项	175,000.00	1 年以内	0.02	
合计	/	977,648,308.72	/	97.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35,439,194.55		3,135,439,194.55	3,094,439,194.55		3,094,439,194.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358,937.28		11,358,937.28	11,371,464.94		11,371,464.94
合计	3,146,798,131.83		3,146,798,131.83	3,105,810,659.49		3,105,810,659.49

(1) 对子公司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50,800,000.00			50,800,000.00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175,970,465.29			175,970,465.29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86,641,978.40			86,641,978.40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2,493,796,750.86			2,493,796,750.86		
河北威远农药有限公司	257,230,000.00			257,230,000.00		
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合计	3,094,439,194.55	41,000,000.00		3,135,439,194.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371,464.94			-12,527.66					11,358,937.28	
小计	11,371,464.94			-12,527.66					11,358,937.28	
合计	11,371,464.94			-12,527.66					11,358,937.2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271,608.84	89,128,105.47
其他业务	14,119,202.17	6,653,772.02	20,874,945.05	19,136,034.51
合计	14,119,202.17	6,653,772.02	110,146,553.89	108,264,139.9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5,000,000.00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27.66	-418,725.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84,987,472.34	299,585,774.8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68,401.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58,95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7,051,785.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6,730.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4,698.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9,600.79	
合计	72,344,770.9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2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28	0.75	0.7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玉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